



106年度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www.singtex.com

刊印日期: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王淑芬
職 稱：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電 話：(02)8512-7888
電子郵件 信 箱：alice@singtex.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吳燕昇
職 稱：美洲事業處協理
電 話：(02)8512-7888
電子郵件 信 箱：vincent@singtex.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 10 號 1 樓
工 廠 地址：桃園縣觀音鄉榮工南路 15-1 號
電 話：(02)8512-78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http://www.kgieeworld.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葉翠苗、王方瑜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ingtex.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五、勞資關係	63
六、重要契約	66

陸、財務概況	6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4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5
一、財務狀況	75
二、財務績效	75
三、現金流量	7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77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捌、特別記載事項	8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謹將 106 年度本公司營運結果及未來展望分述如下：

一、前言

在民國 106 年度，由於石化原料報價上揚，呈現原物料價格、人造纖維及人造纖維紡紗產品等平均價格均呈現調升的局面；另，台幣兌美元匯率，深受外資持續匯入及美元走弱之影響，致使民國 106 年台幣對美元升值 8.14%，使以出口貿易為主的台灣面臨嚴峻挑戰。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便以「全方位節能、環保機能性紡織品的領導廠商，及世界知名品牌之布料永遠供應商，同時以追求顧客及股東滿意，員工滿足，來達成公司持續成長永續經營之目標」為願景。興采持續朝環保生產製程努力，增加投資環保低浴比省水染整設備及相關製程，在營業規模上表現都有優異的成績。未來興采仍繼續朝此方向努力發展，深信未來可以創造更好的成績。

二、財務表現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5.03 億元，其中紗線布料為 13.2 億元，占全公司營收 87.82%；成衣為 1.83 億元，佔全公司營收 12.18%，合計較民國 105 年度減少 0.05 億元，減少 0.33%；營業利益方面，民國 106 年度為 13.33 百萬元，較民國 105 年度減少 14.53 百萬元，減少 52.14%，而在本期淨利方面，民國 106 年度為 9.75 百萬元，較民國 105 年度減少 22.61 百萬元，減少 69.87%，民國 106 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為 0.34 元。

三、營運發展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透過產辦合一的整合，調整組織的編制，縮短內部溝通的時間，加快訂定決策；建立利潤中心制度，加快營運規模的擴展，增加營業額；加入 TPM 全員生產管理元素，強化公司體質改善；持續進行產業垂直整合之營運策略，提供紗、織、染整、成衣及品牌之一條龍供應鏈服務，滿足客戶 One Stop Shopping 提供全方位服務。在研發上，持續創新，並著重於生質產品上，拓展生質產品-BIO TECH 之市場。

四、未來展望

民國 107 年度全球品牌服飾廠商庫存水位降低，及世足賽與韓國冬季奧運帶動買氣，整體景氣已呈現回溫，惟我國國內廠商受到大宗規格化紡織品毛利逐年降低，且機能性布料技術發展日趨成熟並面臨紅海競爭。綜上所述，本公司將擴大投資台灣生產基地；持續推動全員生產管理(TPM)，確保產品品質、降低設備故障、提高生產效率，徹底減少浪費，消除生產損失，提高生產獲利；持續推動 2 S、做好整理整頓、提高職場安全；建立全員自我管理責任，落實獲利全員共享的精神；

經由全面實施利潤中心、目標管理並配合績效獎勵制度，來達成公司目標及願景；推動營運管理即時化、數據化、目視化，創造營運價值。持續朝環保機能性紡織產品上、下游一條龍供應鏈的整合發展，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全方位服務。建置節能減廢、減碳的環保製程，提升產品及品牌價值，愛護環境永續經營。

五、107 年度研發計畫

民國 107 年度研發計畫仍以研發創新的高機能紡織品及獨特的環保生質材料，以高的技術力區隔市場，提高競爭力，主要推廣為生質材料，高抗起毬羊毛及無水染色系列等產品，結合不同特殊紗線規格設計，DTY、ATY、空氣包紗、花式紗設計等，以推廣兼顧設計與環保功能之產品。

展望未來，興采公司仍充滿信心與決心，持續不斷的開發新的環保材料、產品及技術，提供最好的服務及品質給客戶，並努力創造最高的成本效益。也期許在各位股東的支持下持續提昇獲利能力以回饋給各位股東。

董事長

陳國欽



總經理

黃松筠



會計主管

王淑芬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三月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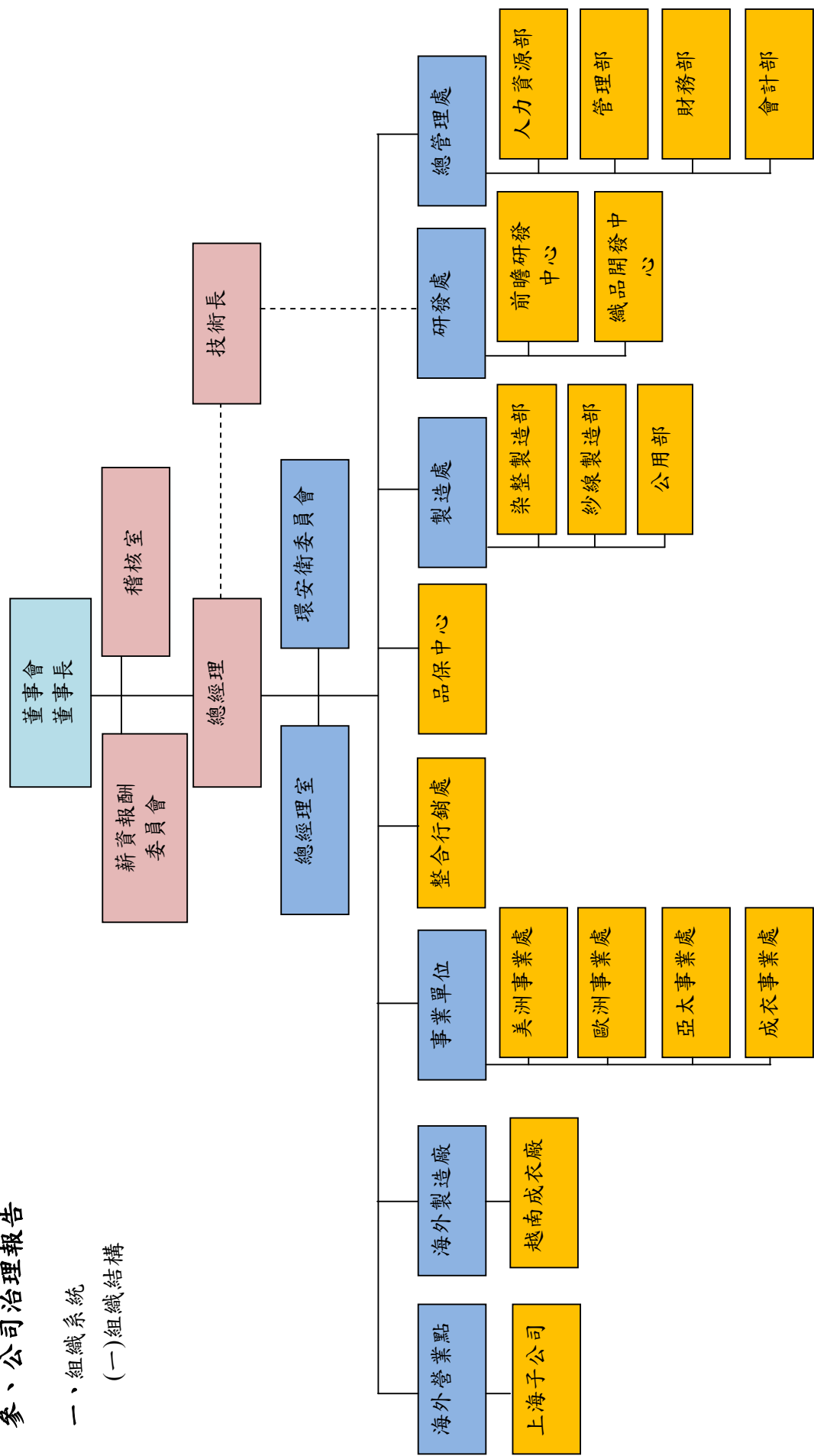
日期	沿革
民國 78 年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設立時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民國 79 年	● 成立針織部門
民國 82 年	● 開發機能性布料
民國 83 年	● 自創品牌 SINGTEX 50000
民國 84 年	● 自創品牌 COOLTEX®
民國 85 年	● 首次與國際品牌 NIKE 合作
民國 86 年	● 首次與 Adidas 及 Nautica 合作
民國 87 年	● 榮獲德國 Adidas 「全球最佳伙伴獎」
民國 90 年	● 成為 NIKE 及 NAUTICA 的「機能性紡織品協同設計」指定廠商 ● 榮獲德國 Steilmann 最佳夥伴認證
民國 94 年	● 獲 SINGSOFT®全球商標權
民國 95 年	● 五股工業區之研發大樓正式啟用
民國 96 年	● 12 月 28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1,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共計 1,000,000 股，每股原始認購價格新台幣 20 元
民國 97 年	● 5 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5,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38,500 仟元 ● 6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3,8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2,350 仟元 ● 設立觀音精密染整研發中心 ● 通過全球環保機構 Bluesign 工廠及產品認證 ● 加入紡織環保聯盟，為創始會員之一
民國 98 年	● 6 月辦理資本金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35,650 仟元，並同時減資新台幣 35,650 仟元，增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2,350 仟元
民國 99 年	● 完成咖啡紗產品碳足跡盤查並持續進行節能減碳，同時通過 GRS 全球環保標章驗證
民國 101 年	● 6 月辦理員工認股權轉增資新台幣 2,59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4,940 仟元 ● 7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9,124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94,064 仟元 ● 12 月 11 日辦理股票公開發行，股票代號「4433」

日期	沿革
民國 102 年	● 1 月辦理員工認股權轉增資新台幣 1,19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95,254 仟元 ● 1 月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35,254 仟元 ● 2 月 18 日登錄興櫃公司 ● 5 月辦理員工認股權轉增資新台幣 2,2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37,504 仟元 ● 8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9,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56,504 仟元 ● 8 月成立神采越南成衣廠
民國 103 年	● 1 月辦理員工認股權轉增資新台幣 22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56,724 仟元 ● 1 月成立韓國子公司 ●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44,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00,724 仟元 ● 11 月 3 日登錄上櫃公司
民國 105 年	● 2 月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新台幣 7,89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08,614 仟元 ● 9 月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新台幣 7,11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15,604 仟元
民國 106 年	● S.cafe 城市商旅機能外套 榮獲台灣精品獎 (2017) ● S.cafe 智能發熱保暖外套 榮獲台灣精品獎(2017) ● 2017 年 FS-8842U 產品獲頒中國流行面料設計獎-優秀產品獎 ● 2017 年 STORMFLEECE 產品(布號:SSI160614) 獲選 ISPO 國際趨勢布料獎 ● 2017 年 STORMFLEECE PRO 產品獲選 ISPO 國際趨勢布料獎 ● 2017 年 P4DRYTM 產品獲 ISPO 獲選國際趨勢布料獎 ● 2017 年 SINGTEX BIOTEC 產品獲選 ISPO 國際趨勢布料獎 ● 2017 以 S3K-1854SC0、BS-80123SU 與 FS-7863SC6 三面料獲中國國際面料設計大賽評審優秀獎 ● 2017 年 天下企業公民獎小巨人獎第 3 名 ● 2017 年獲桃園市政府頒發第 11 屆桃園績優企業創新智慧卓越獎與金耀獎(累計獲得四次得獎)。
民國 107 年	● 2018 SINGTEX®超彈針織羽絨背心與 S.Cafe®絲啡雅上衣獲台灣精品獎。 ● 2018 年咖啡油生質薄膜 AIRMEM™ 系列獲選 ISPO 國際趨勢布料獎 TOP10 ● 2018 年咖啡油生質薄膜 AIRMEM™ 系列獲選 ISPO 國際趨勢布料獎 ● 2018 年 STORMFLEECE 環保平織刷毛獲選 ISPO 國際趨勢布料獎 ● 2018 年 S.LEISURE™環保彈性面料獲選 ISPO 國際趨勢布料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薪資報酬委員會	對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及建議。
稽核室	營運狀況稽核、異常分析及改善建議等。
總經理室	規劃及推動總經理、副總經理訂定的年度目標及經營政策、資訊管理。
環安衛委員會	對勞工安全政策、計劃提出建議、審議勞工安全計劃及政策的實施。
海外營業點	SINGTEX 產品推廣與顧客關係管理、業績預估與執行。
海外製造廠	成衣加工生產。
美洲事業處	機能及環保性布料之美洲區域業務推廣與顧客關係管理、業績預估與執行。
歐洲事業處	機能及環保性布料之歐洲區域業務推廣與顧客關係管理、業績預估與執行。
成衣事業處	機能服飾成衣的開發、設計、製造及買賣。
亞太事業部	機能及環保性布料之亞太區域業務推廣與顧客關係管理、業績預估與執行。
整合行銷處	商品的企劃、媒體關係維護、異業合作牌接洽及自有品牌商品推廣及買賣。
製造處	廠區生產產能管理、廠區進出貨及倉儲管理、機台設備管理及維護。
品保中心	生產品質的控管、物性檢測中心。
前瞻研發中心	技術應用研究及產品創新開發、公司智慧資產申請及維護。
織品開發中心	新產品的設計開發、確認標準製程、標準成本及牌價的建立。
會計部	會計制度之建立及各項帳務、稅務、成本之會計處理。
財務部	財務出納、資金調度、進出口作業處理。
人力資源部	組織架構規劃及調整、公司規章制度建立與修正、人資行政及勞資關係處理。
管理部	辦公室空間及環境之規劃與管理，管理部規章及辦法製定、協助客戶工廠認證及驗廠。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 年 4 月 15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陳國欽	男	105.6.13	3 年	78.3.18	6,996,287	22.67	7,050,287	22.88	7,166,834	23.26	-	-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 研究所 諭泰紡織(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 聚紡(股)公司董事 東瑞(股)公司董事 和謙企業(股)公司董事 錄諾紡能源(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YIELD CROWN LTD 代表人 DIAMOND FORTUNE CORP 代表人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代表人 MAGICTEX CO., LTD 代表人 ADVANCE WISDOM LTD 代表人 ALPHA BRAVE INC 代表人 CHAMPION LEGEND CORP 代表人 TIME GLORY CORP 代表人	董事長 副總經理	賴美惠	配偶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賴美惠	女	105.6.13	3 年	97.6.30	7,112,834	23.05	7,166,834	23.26	7,050,287	22.88	-	-	亞東工專紡織科 諭泰紡織(股)公司	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兼總經理	陳國欽	配偶
董事	中 華	王淑芬	女	105.6.13	3 年	97.6.30	54,952	0.18	96,352	0.31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	本公司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	-	-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民 國														碩 士 實 踐 大 學 會 計 系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審 計 組 經 理	立 萬 利 創 新 (股)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神 采 時 尚 事 業 (股) 公 司 監 察 人			
外 部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汪 雅 康	男	105.6.13	3 年	102.6.7	-	-	-	-	-	-	-	-	成 功 大 學 交 管 系 紡 織 綜 合 研 究 所 董 事 長	華 立 企 業 (股)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儒 鴻 企 業 (股)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南 緯 實 業 (股)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喬 山 健 康 科 技 (股) 公 司 董 事 財 團 法 人 紡 織 產 業 綜 合 研 究 所 資 深 顧 問 台 灣 水 利 產 業 發 展 促 進 會 理 事 長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陳 幹 男	男	105.6.13	3 年	102.6.7	-	-	-	-	-	-	-	-	美 國 伊 利 諾 大 學 芝 加 哥 校 區 博 士 淡 江 大 學 化 材 系 榮 譽 教 授	譽 亞 (股) 公 司 董 事 淡 江 大 學 化 材 系 榮 譽 教 授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陳 省 三	男	105.6.13	3 年	102.6.7	-	-	-	-	-	-	-	-	美 國 堪 薩 斯 州 立 大 學 化 學 系 博 士 國 立 台 北 科 技 大 學 副 教 授	國 立 台 北 科 技 大 學 資 訊 與 財 金 管 理 系 副 教 授 (兼 任)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林 益 倍	男	105.6.13	3 年	102.6.7	-	-	-	-	-	-	-	-	台 灣 大 學 財 務 金 融 博 士 台 灣 大 學 農 業 經 濟 博 士	朝 陽 科 技 大 學 管 理 學 院 副 院 長 朝 陽 科 技 大 學 財 務 金 融 系 教 授 南 投 縣 政 府 公 共 債 務 委 員 會 委 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黃耀堂	男	105.6.13	3 年	97.6.30	302,274	0.96	302,274	0.96	39,822	0.13	-	-	台灣大學商學系國際貿易組	喬集(股)公司董事長 喬集應用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世華國際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英博士藥品科技(股)公司董事 杰華精密工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	-	-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蔡淑梨	女	105.6.13	3 年	97.6.30	102,600	0.33	102,600	0.33	-	-	-	-	美國王色列理工大學企業管理暨科技管理博士	東方廣告(股)公司董事長 東方國際廣告(股)公司董事長 科懋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李志昌	男	105.6.13	3 年	102.6.7	77,882	0.25	77,882	0.25	-	-	-	-	亞東工專紡織工程科畢業 獻麒紡織工業(股)公司業務 印尼僑信紡織公司業務經理 興采實業(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印尼鴻瑋針織工業(股)公司 顧問 (PT. SELATAN JAYA INDUSTRY INDONESIA)	-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3.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各項目所列之情事：

107年4月15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國欽				✓					✓				✓	✓	
賴美惠				✓					✓				✓	✓	
王淑芬				✓			✓	✓	✓			✓	✓	✓	1
汪雅康				✓	✓	✓	✓	✓	✓	✓	✓	✓	✓	✓	3
陳幹男	✓				✓	✓	✓	✓	✓	✓	✓	✓	✓	✓	
陳省三	✓				✓	✓	✓	✓	✓	✓	✓	✓	✓	✓	
林益倍	✓			✓	✓	✓	✓	✓	✓	✓	✓	✓	✓	✓	
黃耀堂				✓	✓	✓		✓	✓	✓	✓	✓	✓	✓	
蔡淑梨	✓			✓	✓	✓	✓	✓	✓	✓	✓	✓	✓	✓	1
李志昌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 年 4 月 15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兼 技術長	中 華 民 國	陳國欽	男	78.03.14	7,050,287	22.88	7,166,834	23.26	-	-	輔仁大學織品服裝研究所 論泰紡織(股)公司	聚紡(股)公司董事 東瑞(股)公司董事 和謙企業(股)公司董事 錄諾紡能源(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YIELD CROWN LTD 代表人 DIAMOND FORTUNE CORP 代表人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代表人 MAGICTEX CO., LTD 代表人 ADVANCE WISDOM LTD 代表人 ALPHA BRAVE INC 代表人 CHAMPION LEGEND CORP 代表人 人 TIME GLORY CORP 代表人	副總經理	賴美惠	配偶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松筠	男	104.08.04	82,400	0.27	-	-	-	-	逢甲大學紡織系 銘州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松懋化纖(股)公司總經理	無	-	-	-
資深副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賴美惠	女	78.03.14	7,166,834	23.26	7,050,287	22.88	-	-	亞東工專紡織科 論泰紡織(股)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董事	總經理	陳國欽	配偶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管 理 處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王 淑 芬	女	92.11.24	96,352	0.31	-	-	-	-	政 治 大 學 經 營 管 理 碩 士 實 踐 大 學 會 計 系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審 計 組 經 理	立 萬 利 創 新 (股)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神 采 時 尚 事 業 (股) 公 司 監 察 人	-	-	-
美 洲 事 業 處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吳 燕 昇	男	104.01.01	37,925	0.12	-	-	-	-	輔 仁 大 學 織 品 服 裝 系 佳 和 實 業 業 務 主 辦 威 藤 實 業 業 務 經 理	無	-	-	-
歐 洲 事 業 處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王 許 丞	男	104.01.01	105,500	0.34	-	-	-	-	輔 仁 大 學 織 品 服 裝 研 究 所	無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6 年度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董事長	陳國欽																
董事	賴美惠																
董事	王淑芬																
董事	汪雅康	1,140	1,140	-	-	-	75	75	12.02	12.02	10,320	224	224	-	-	116.29	116.29
獨立董事	陳幹男																
獨立董事	陳省三																
獨立董事	林益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汪雅康、陳幹男、陳省三、林益倍	汪雅康、陳幹男、陳省三、林益倍	汪雅康、陳幹男、陳省三、林益倍	汪雅康、陳幹男、陳省三、林益倍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陳國欽、賴美惠、王淑芬	陳國欽、賴美惠、王淑芬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4 人	共 4 人	共 7 人	共 7 人

2.106 年度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及等 三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 公 司	財務報 各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黃耀堂	720	720	-	-	48	48	7.60	7.60	-
監察人	蔡淑梨									
監察人	李志昌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黃耀堂、蔡淑梨、李志昌	黃耀堂、蔡淑梨、李志昌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3.106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經理	黃松筠													
副總經理	賴美惠	7,140	7,140	332	332	3,480	3,480	-	-	-	-	108.31	108.31	無
副總經理	王淑芬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黃松筠、賴美惠、王淑芬	黃松筠、賴美惠、王淑芬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4.106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松筠	-	-	-	0
	副總經理	賴美惠				
	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王淑芬				
	美洲事業處協理	吳燕昇				
	歐洲事業處協理	王許丞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1,215	1,215	1,206	1,206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2.02%	12.02%	3.73%	3.73%
監察人酬金總額	768	768	762	762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7.60%	7.60%	2.35%	2.3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0,952	10,952	12,750	12,75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8.31%	108.31%	39.40%	39.40%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含車馬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盈餘分配之酬勞，盈餘分配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內。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C. 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皆依本公司章程及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 際 出 (列)席 次 數 (B)	委 託 出 席 次 數	實 際 出 (列) 席 率 (%)【 B / A 】	備 註
董 事 長	陳 國 欽	7	0	100	105.06.13 連任
董 事	賴 美 惠	7	0	100	105.06.13 連任
董 事	王 淑 芬	7	0	100	105.06.13 連任
董 事	汪 雅 康	6	1	86	105.06.13 連任
獨 立 董 事	陳 幹 男	6	1	86	105.06.13 連任
獨 立 董 事	陳 省 三	7	0	100	105.06.13 連任
獨 立 董 事	林 益 倍	6	1	86	105.06.1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十屆 第五次 106.03.14	核准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 第六次 106.05.09	核准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 第七次 106.06.08	核准子公司 YIELD CROWN LTD. (簡稱 YIELD) 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 MAGICTEX CO., LTD. (簡稱 MAGICTEX) 融資額度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 第十次 106.12.25	核准投資越南 MAGICTEX CO., LTD. 美金伍佰萬元整。	V	
	核准子公司 YIELD 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 MAGICTEX 融資額度。	V	
	核准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事宜。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 第十二次 107.03.26	核准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事宜	V	
	核准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事宜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議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06年1月23日會議	陳國欽、 賴美惠、 王淑芬	討論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閱後之經理人106年度固定薪酬、105年度年終獎金報酬。	因討論內容涉及各董事自身利害關係，故分成三個議案各自迴避不參與各議案的討論及表決。	各議案除該案利害關係人予以迴避外，均經其餘5位出席董事全體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持續執行例行營收、財務資料申報及董事會重大決議公告，提升資訊透明度。為加強董事會職能，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使獨立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發揮其功能。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最近年度董事會共開會7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黃耀堂	6	1	86	105.06.13 連任
監察人	蔡淑梨	4	3	57	105.06.13 連任
監察人	李志昌	6	1	86	105.06.1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透過公司發言人及經理人為窗口，積極參與董事會，聽取重要財務業務及內部稽核報告，作為與員工及股東溝通之管道。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稽核主管於每月安排之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
-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監察人係透過董事會及電子郵件與內部稽核及會計師進行溝通。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必要時向監察人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監察人報告，106 年度迄今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監察人列席之發言主要為詢問、討論及建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暫無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上，皆遵循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無違法或違規之情事。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配合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有法律顧問提供諮詢相關法律問題。	同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定期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定期揭露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股權增減變動等情形。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督及管理辦法」並落實執行。關係企業之資產及會計等皆獨立運作，彼此間往來或交易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依法令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內線交易防範作業程序」，並據以執行。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對於內部人(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股權增減變動等情形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第三條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 衡諸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成員名單，除有2名女性成員外，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裡且具有產業知識者有陳國欽及汪雅康；對公益事業有貢獻者有賴美惠；對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者有王淑芬；至於陳幹男、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陳省三及林益倍等3位獨立董事則分別長於化工、專利及財務金融等事務。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定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 本公司除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法訂定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V	(三) 本公司現階段無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級其評估方式，唯董事會之運作，皆依循相關法令辦理，並無違法或違規之情形。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以隸屬國際大型事務所之在台會員事務所為委任對象，確保對於委辦事項倘與其本身有利害關係者已予以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超然獨立之精神。評估指標為會計師及其家屬未持有本公司重大財務利益、會計師及其家屬目前或最近二年未擔任本公司重大影響之職務及二親等之關係、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上述評估結果亦作為董事會通過委任案之依據。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設有總經理室、財務部、會計部、人力資源部等指定人員兼職組成，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定期及非定期財務業務資訊公告申報，法規變動相關內控內稽制度之製訂或修訂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之溝通管道，包含設有網站與email帳號，提供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機制，針對各種議題及詢問，建立完善之溝通管道。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事務？	V		本公司委由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投資人事區」網站，定期揭露財務業務資訊，目前財務業務資訊之揭露及公司治理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查詢，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資訊能即時揭露。	無。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有專責人員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並設有中英文網站及設置並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無。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	V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於人事規章制度中明定員工之行為守則、員工福利、薪資津貼給付標準、員工教育訓練等，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各項福利措施，以保障員工權益及福利制度的執行，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作為勞資雙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凡是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心聲與輔導均採雙向溝通式進行，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注重員工的安全與身心健康，提供員工最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外，安裝門禁卡及保全系統。同時，本公司亦相當注重辦公環境之清潔，定期進行清掃及消毒工作，提升工作環境品質。另每兩年均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協助員工留意及改善身體健康。員工於個人工作及生活上遇有困難、壓力或挫折需求尋求協助或申訴時，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亦會安排直屬上司及人力資源單位為諮詢窗口，以進行協助解決問題；並制訂員工性騷擾防治辦法，建立兩性平等工作環境。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與投資人間保持良好之互動，重視投資人之建議及指教，並給予正面積極之回應。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對其貨款從不逾期或拖欠，確保雙方權益。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本公司進行溝通、建議，以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已依照『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辦理董事及監察人進修課程。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定各項規章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風險評估，並落實內部稽核作業。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品質改善及專業技術提升，經由生產、行銷垂直整合，快速開發及生產，提供客戶具競爭力之產品。 (九)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增訂英文開會通知書。2.落實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之網站揭露。3.加強公司治理之制度建置與落實執行。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於102年1月4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 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幹男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省三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益倍	✓		✓	✓	✓	✓	✓	✓	✓	✓	✓	-	

註1：身別請填列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6月13日至108年6月12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共計 2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召集人	陳幹男	2	0	100%	105.06.13 連任
委員	陳省三	2	0	100%	105.06.13 連任
委員	林益倍	2	0	100%	105.06.1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惟實質上已依據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運作及執行相關規範。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 本公司不定期於全體員工月會舉辦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責單位，各項社會責任事務，是由各單位分項管理執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 本公司訂有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但未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 本公司染整廠加熱裝置加設熱回收系統，可有效回收40%以上能源，減少能源散失。也安裝智慧節能裝置，以管控整廠電能及水的耗損，計畫每年電力節省15%及減少污水排放20%。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 本公司染整廠取得國際瑞士環保認證機構-bluesign®認證，實踐對環境政策的承諾。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 本公司致力於實施節能減碳，如照明設備改善、表單文件電子化、節約能源、資源回收利用...等。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	V		(一) 本公司遵守勞基法等勞動法規，並制定各項
			尚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管理辦法，保障員工權益並使公司內部各項運作制度化。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本公司有制定各項申訴及懲戒辦法，並妥適處理員工申訴問題。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提供良好工作環境，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勞資雙方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告知員工可能造成之營運變動情形，以維護勞工權益。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程序書及專門技術人員專業證照管理作業要點。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公司重視客戶售後服務，有多項客訴管道和客訴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公司產品銷售對象為國際品牌商，提供之產品必須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評鑑管理辦法，針對原物料及委外加工廠供應商進行評鑑。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評鑑管理辦法，對於關鍵供應商在法規、社會環境影響及企業社會責任各方面的要求，反映在評鑑評核。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依規定公佈相關資訊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尚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已依其精神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自然環境保育 1. 響應荒野保護協會”EARTH HOUR”地球一小時關燈日活動，贊助一千五百碼咖啡紗面料作為義賣活動T-Shirt及出席簽署關燈宣誓。 2. 協助荒野保護協會取得美國戶外品牌客戶patagonia補助，用於保育五股濕地及雙連埤濕地，進行環保教育推廣。 3. 公司已連續七年在宜蘭認養稻田，秉持著環保理念，利用有機耕作方式施肥、除草並讓員工共同參與插秧、收割體驗，用實際行動關懷這片土地。福田有機米秋收後，作為中秋節贈禮。 4. 不定期舉辦咖啡渣環保回收講座、與大愛合作開發保特瓶毛毯與輕量救難涉水裝備等。 人員關懷 1. 舉辦愛灑祈福會用鮮花素果，取代傳統的祭拜方式，並且不燃燒紙錢為環境盡一份心力。藉由此活動也推廣同仁改變傳統的祭拜方式。 2. 定期捐款予罕見疾病基金會、世界展望會、贊助『送藝術進校園-愛心無限大』等活動。 3. 關懷弱勢族群，創造在地就業機會，雇用桃園觀音愛心家園身心障礙朋友於染整廠工作，讓他們能從工作中肯定自我。 教育培力 1. 提供本地與國內外學生建教合作機制，每年都提供約4~6名暑期工讀機會，讓紡織相關科系學生實習。學校機關若有參訪與建教合作需求，均會安排接待。 2. 參與研揚CSR計畫「見學之旅」，接待嘉義五國小(福樂、東石、月眉、中埔、南靖國小)近兩百名學童參觀興采公司，了解衣的科學，並實際體驗製做咖啡紗除臭包活動。 3. 由公司創辦人等高階主管，定期主講校園教育座談，投資下一代就是投資大家的未來。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 本公司部分產品選用通過bluesign®環保認證染料。 2. 本公司染整廠通過瑞士環保認證機構-bluesign®認證。 3. 本公司研發以回收咖啡渣與寶特瓶結合之環保纖維，S.Café®環保科技咖啡紗，通過系列再生材質以及安全性驗證 -全球再生材質標準(Global Recycle Standard, GRS)驗證 -德國萊因(TUV)再生材質驗證 -瑞士紡織 OEKO-TEX® Standard 100 class 1 安全性驗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秉持誠信原則，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落實及規範誠信經營之理念。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訂禁止不誠信行為外，並遵守相關法令及政策。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對收「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明防範之措施。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與他人簽訂契約時，應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或明訂誠信事項。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迴避及陳述管道等相關規範。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相關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稽核單位執行查核，其運作情形良好。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內部宣導，安排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酌發新臺幣壹萬元以下獎金，並經董事會通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由本公司專責單位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定程序處理。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內線交易防範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使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確實遵循相關規定，以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及正確性。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此情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 年 03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0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國欽



簽章

總經理：黃松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6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事項
106.06.08	1. 承認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承認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以 106 年 7 月 8 日為除息基準日，完成現金股利 31,560,432 元發放之盈餘分配。
	3. 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章程如下：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辦理相關作業事宜。

2.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06.01.23	董事會	一、核准 106 年度營運計劃暨財務預算案。 二、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內線交易防範作業程序」案。 三、核准本公司董監事責任保險續保案。 四、核准修訂公司核決權限表。 五、核准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 六、核准本公司撤銷間接投資於柬埔寨建置成衣廠案。 七、核准薪酬委員會審議董事兼任經理人及經理人之 106 年度固定薪酬及 105 年年終獎金報酬。 八、核准本公司實施庫藏股買回股份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06.03.14	董事會	一、承認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二、核准 105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三、核准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核准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五、核准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六、核准 106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06.05.09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二、核准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 三、核准本公司註銷收回 104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減資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基準日之訂定案。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06.06.08	董事會	一、核准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 二、核准子公司 YIELD CROWN LTD. (簡稱 YIELD) 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 MAGICTEX CO.,LTD. (簡稱 MAGICTEX) 融資額度。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06.08.11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新莊分行申請授信額度。 二、核准註銷收回 104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減資基準日。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06.11.06	董事會	一、核准參與投資設立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核准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三、核准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四、核准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五、核准增訂「會計師獨立評估辦法」。 六、核准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七、核准本公司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06.12.25	董事會	一、核准 107 年度稽核計畫申報表。 二、核准 107 年度營運計畫暨財務預算。 三、核准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四、核准 107 年度董事兼任經理人及經理人之固定薪資報酬(不含分紅及年終獎金)。 五、核准公司章程修訂。 六、核准投資越南 MAGICTEX CO., LTD.。 七、核准子公司 YIELD 資金貸與越南孫公司 MAGICTEX 融資額度。 八、核准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事宜。 執行情形：除第五項議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其餘議案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07.02.08	董事會	一、核准本公司董監事責任保險投保。 二、核准修訂 107 年度公司核決權限表。 三、核准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 四、核准董事兼任經理人及經理人等之 106 年度年終獎金報酬。 執行情形：已依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
107.03.26	董事會	一、承認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二、核准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 三、核准 106 年度盈餘分配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四、核准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五、核准 107 年股東常會召集 六、核准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額度事宜 七、核准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事宜 八、核准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 九、核准本公司註銷收回 104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減資基準日之訂定案。 十、核准本公司導入 IFRS 16 對公司之影響報告。 執行情形：除前五項議案尚待股東會承認或決議或報告，其餘議案已依董事會決議執行完成。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	2,480	-	76	-	-	76	106 年度	
	王方瑜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之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 4 月 15 日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兼技術長 (大股東)	陳國欽	27,000	-	27,000	-
董事兼副總經理 (大股東)	賴美惠	27,000	-	27,000	-
董事兼副總經理	王淑芬	27,000	-	14,400	-
董事	汪雅康	-	-	-	-
獨立董事	陳幹男	-	-	-	-
獨立董事	陳省三	-	-	-	-
獨立董事	林益倍	-	-	-	-
監察人	黃耀堂	-	-	-	-
監察人	蔡淑梨	-	-	-	-
監察人	李志昌	-	-	-	-
總經理	黃松筠	27,000	-	27,000	-
協理	吳燕昇	24,000	-	13,500	-
協理	王許丞	27,000	-	13,500	-

(二)股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陳國欽	7,050,287	22.88%	7,166,834	23.26%	—	—	賴美惠	配偶	
							陳維翊	一親等親屬	
							陳維廷	一親等親屬	
賴美惠	7,166,834	23.26%	7,050,287	22.88%	—	—	陳國欽	配偶	
							陳維翊	一親等親屬	
							陳維廷	一親等親屬	
陳維翊	1,583,212	5.14%	—	—	—	—	陳國欽	一親等親屬	
							賴美惠	一親等親屬	
							陳維廷	一親等親屬	
							采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采盟公司之董事長	
陳維廷	1,489,190	4.83%	—	—	—	—	陳國欽	一親等親屬	
							賴美惠	一親等親屬	
							陳維翊	一親等親屬	
采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63,043	5.40%	—	—	—	—	陳維翊	采盟公司之董事長	
負責人： 陳維翊	1,583,212	5.14%	—	—	—	—	陳國欽	一親等親屬	
							賴美惠	一親等親屬	
							陳維廷	一親等親屬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信託產財專戶	777,600	2.52%	—	—	—	—	無	無	
新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5,000	1.67%	—	—	—	—	無	無	
負責人：蔡清彥	—	—	—	—	—	—	無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加強投資中小企業信託專戶	514,000	1.67%	—	—	—	—	無	無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份有限公司	514,000	1.67%	—	—	—	—	無	無	
負責人：劉仲明	—	—	—	—	—	—	無	無	
世華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21,097	1.04%	—	—	—	—	黃耀堂	世華國際公司之董事長	
負責人：黃耀堂	302,274	0.96%	39,822	0.13%			世華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世華國際公司之董事長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神采時尚事業(股)公司	1,400,000	100.00	-	-	1,400,000	100.00
YIELD CROWN LTD.	6,007,000	100.00	-	-	6,007,000	100.00
DIAMOND FORTUNE CORDP	333,985	100.00	-	-	333,985	100.00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 1	100.00	-	-	-	100.00
MAGICTEX CO., LTD	註 1	100.00	-	-	-	100.00
ADVANCE WISDOM LTD.	註 1	50.00	-	-	-	50.00
ALPHA BRAVE INC.	註 1	50.00	-	-	-	50.00
CHAMPION LEGEND CORP.	註 1	50.00	-	-	-	50.00
TIME GLORY CORP.	註 1	50.00	-	-	-	50.00
SOUTH TO SUCCESS LTD.	註 1	100.00	-	-	-	100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註 1	100.00	-	-	-	100
FOUNDTE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註 1	49.00	-	-	490	49.00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60.00	-	-	600,000	60.00

註 1：未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1.06	10	50,000	500,000	15,494	154,940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590 仟元	-	註 2
101.07	10	50,000	500,000	19,406	194,064	盈餘轉增資 39,124 仟元	-	註 2
102.01	10	50,000	500,000	19,525	195,254	認股權轉增資 1,190 仟元	-	註 3
102.01	10	50,000	500,000	23,525	235,254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註 3
102.05	10	50,000	500,000	23,750	237,504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250 仟元	-	註 4
102.08	10	50,000	500,000	25,650	256,504	盈餘轉增資 19,000 仟元	-	註 5
103.01	10	50,000	500,000	25,672	256,724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220 仟元	-	註 6
103.10	10	50,000	500,000	30,072	300,724	現金增資 44,000 仟元	-	註 7
105.02	10	50,000	500,000	30,861	308,61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890 仟元	-	註 8
105.09	10	50,000	500,000	31,560	315,60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110 仟元	-	註 9
107.04	10	50,000	500,000	31,500	314,99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26 仟元	-	註 10

註 1：最近七年度股本變動情形。

註 2：該次認股權轉增資及盈餘轉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1 年 7 月 20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15044428 號函核准。

註 3：該次認股權轉增資及現金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25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25006211 號函核准。

註 4：該次認股權轉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6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25028906 號函核准。

註 5：該次盈餘轉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3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25055636 號函核准。

註 6：該次認股權轉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5 日北府經司字第 1035122386 號函核准。

註 7：該次現金增資係依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9 日北府經司字第 1035196448 號函核准。

註 8：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依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8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130637 號函核准。

註 9：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依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2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11603 號函核准。

註 10：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係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12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21661 號函核准。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31,515,432	18,484,568	50,000,000	上櫃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7 年 4 月 15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	-	12	1,490	2	1,534
持有股數	-	-	5,312,917	26,177,515	25,000	31,515,432
持有比率	-	-	16.86%	83.06%	0.0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7 年 4 月 15 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17	18,546	0.06
1,000 至 10,000	1,212	3,324,084	10.54
10,001 至 20,000	96	1,465,233	4.65
20,001 至 30,000	23	569,250	1.81
30,001 至 40,000	12	423,727	1.34
40,001 至 50,000	4	185,841	0.59
50,001 至 100,000	18	1,300,017	4.13
100,001 至 200,000	7	870,100	2.76
200,001 至 400,000	5	1,381,468	4.38
400,001 至 600,000	3	1,543,000	4.90
600,001 至 800,000	2	1,481,600	4.70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5	18,952,566	60.14
合 計	1,504	31,515,432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賴美惠	7,166,834	23.26
陳國欽	7,050,287	22.88
采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63,043	5.40
陳維翊	1,583,212	5.14
陳維廷	1,489,190	4.8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信託產財專戶	777,600	2.52
新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5,000	1.6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加強投資中小企業信託專戶	514,000	1.67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份有限公司	514,000	1.67
世華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21,097	1.0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每股/元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註 7)
每股 市價	最 高	37.30	29.90	21.50
	最 低	24.00	19.80	18.40
	平 均	31.00	24.13	19.68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22.71	22.08	21.52
	分配後	21.71	(註 1)	(註 1)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0,072	29,814	29,964
	每股盈餘	1.08	0.34	(0.52)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1	0.5(註 1)	-
	無償 配股	-	-	-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	-	-
	本益比(註 4)	28.70 倍	70.97 倍	-
	本利比(註 5)	31.00 倍	48.26 倍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3.23%	2.07%	-

註 1：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7：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1% 至 10% 為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扣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股東股利，不低於當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分配現金股利 0.5 元（盈餘配發），尚待 107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通過。前述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分派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

員工酬勞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根據公司章程所載成數範圍內估列。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 106 年度未配發股票酬勞。

(3) 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提撥員工酬勞現金 134,966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 0 元。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134,966 元及董監事酬勞 0 元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5 年度配發員工酬勞現金 997,201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0 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帳載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7 年 04 月 30 日

買 回 期 次 (註)	第一次(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6/01/24 至 106/3/23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20 元至 35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701,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9,337,102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701,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2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登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三)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7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4 年度第一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4 年度第一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 報 生 效 日 期	104 年 9 月 18 日	
發 行 日 期 (註 2)	105 年 2 月 1 日發行 789,000 股	105 年 9 月 6 日發行 711,000 股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89,000 股	711,000 股								
發行價格	0 元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63%	2.36%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列各既得條件期限屆滿仍在職，同時須符合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優良」以上，且未曾違反公司聘雇契約、道德守則、工作規則、與本公司合約約定等情事，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table><tr><td>獲配服務年資</td><td>達成指標獲配比例</td></tr><tr><td>滿一年</td><td>30%</td></tr><tr><td>滿二年</td><td>30%</td></tr><tr><td>滿三年</td><td>40%</td></tr></table>		獲配服務年資	達成指標獲配比例	滿一年	30%	滿二年	30%	滿三年	40%
獲配服務年資	達成指標獲配比例									
滿一年	30%									
滿二年	30%									
滿三年	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由其法定繼承人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於暨得條件限制期間內交付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除前因受信託契約約定之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8,300 股	54,3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463,500 股	198,9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307,200 股	457,8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97%	1.45%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均達成既得條件，以目前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股本預計將增加 2.63%，由於係分年達成既得條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均達成既得條件，以目前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股本預計將增加 2.36%，由於係分年達成既得條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四)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7 年 4 月 15 日

	職稱 (註 1)	姓 名	取得 限制 員工 權利 新股 數量	取得限 制員工 權利新 股之股 數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 除限 制之 股數	發 行 價 格	發 行 金 額	已解 除限 制之 股數 占已 發行 股份 總數 比率	未解 除限 制之 股數	發 行 價 格	發 行 金 額	未解 除限 制之 股數 占已 發行 股份 總數 比率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 技術長	陳國欽	540,000	1.71%	284,400	-	-	0.90%	255,600	-	-	0.81%
	總經理	黃松筠										
	副總經理	賴美惠										
	副總經理	王淑芬										
	協理	吳燕昇										
	協理	王許丞										
員 工	資深經理	江柏威	426,000	1.35%	180,900	-	-	0.57%	245,100	-	-	0.78%
	資深經理	邱郁琇										
	廠長	鄭志賢										
	經理	朱哲宏										
	經理	張立勳										
	經理	溫和明										
	副理	吳琇瑩										
	副理	林貞伶										
	副理	莊鈺坪										
	副理	周家晟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B.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C.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D.CN0101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E.C301010 紡紗業。
- F.C302010 織布業。
- G.C303010 不織布業。
- H.C305010 印染整理業。
- I.C306010 成衣業。
- J.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 K.CZ99020 拉鍊及鈕扣製造業。
- L.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M.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N.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布	1,284,166	85.46	1,199,568	79.52
成衣	155,492	10.35	252,573	16.74
其他	63,050	4.19	56,350	3.74
合計	1,502,708	100.00	1,508,491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防風、防水、高透氣系列
- (2) 高密度耐水壓系列
- (3) 快速吸濕排汗系列
- (4) 2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 (5) 3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 (6) 3D 機能性布料
- (7) PUSH&PULL 系列
- (8) 特殊功能布料系列
- (9) 成衣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環保生質材料紡織品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17 年台灣整體紡織產業表現不甚理想(詳下頁圖表)，紡織總產值較 2016 年衰退 2.6%，主因要是人造纖維業、紡織業等連續 5 年負成長，而人造纖維業占整體紡織產業的比重也呈現逐年走低，來自於中國大陸人纖產能的持續擴增，包括聚酯絲、聚酯棉和耐隆纖維等，持續降低對臺灣人造纖維的進口需求。根據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 ITIS 計畫資料，2017 年台灣紡織產業總產值預估為 3,834 億元(詳下頁圖表)，較 2016 年下滑 2.6%，其中紡織(紡紗及織布)產值預估為 2,608 億元，較 2016 年 2,685 億元衰退 2.87%，主因近年海外生產比重提高，呈現逐年成長趨勢，且仍未減緩。

2017 年全球前兩大消費市場美國經濟穩健成長，就業數據改善，且歐洲景氣回溫，提振消費信心，加上全球服飾品庫存去化順利，下游服飾品牌商的下單動能持續回溫，然而受到國內下游紡織等應用供應鏈長期的外移，加上中國、印度及東南亞等新興紡織國家生產常規紡織品具備量大、低價等優勢，且各國區域貿易整合日漸頻繁，亦間接使我國紡織部分外銷接單遭受波及。

臺灣紡織品結構以出口為導向，面對 TPP 的未來發展與美國市場的不確定性，將會重新檢視投資機會與市場開發空間，台灣具有提供少量多樣化的優勢，對國際品牌而言，是不可或缺的供應連合作夥伴。未來，臺灣廠商若能善用優勢，彼此合作，強化高度差異化的利基產品，結合品牌大戰略的調整，相信國際的競爭力將更上一層樓。

目前國際品牌對於臺灣廠商的定位為機能紡織品的主要供應商，已普遍被全球消費者接受與認同，其中輕量化機能的消費趨勢，更將為台灣加工絲、織布及染整業者帶來龐大商機。近年電商業者的銷售表現大幅度成長態勢下，我國紡織供應鏈業者若能掌握電商零售與市場需求，透過即時掌握電商的零售消費、品牌研發與企業的財務等資訊，來追蹤及預測客戶產品銷售表現，並推估是否需要快速追加訂單或是某些預估訂單可能下修，此些資訊給下游供應商來預先判定是否可在快速追加訂單後即時備料，若訂單面臨可能下修的狀態，也能即時調配已經備料的部分，作為供應鏈企業新品研發方向與決策參考。

台灣紡織產業產值

單位：新台幣 億元

年度	人造纖維業	紡織業	成衣及服飾業	合計
2013	1,387	2,954	225	4,566
2014	1,355	2,939	229	4,523
2015	1,169	2,847	219	4,235
2016	1,049	2,685	202	3,936
2017	1,028	2,608	198	3,834

資料來源：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 ITIS 計畫，2018 年 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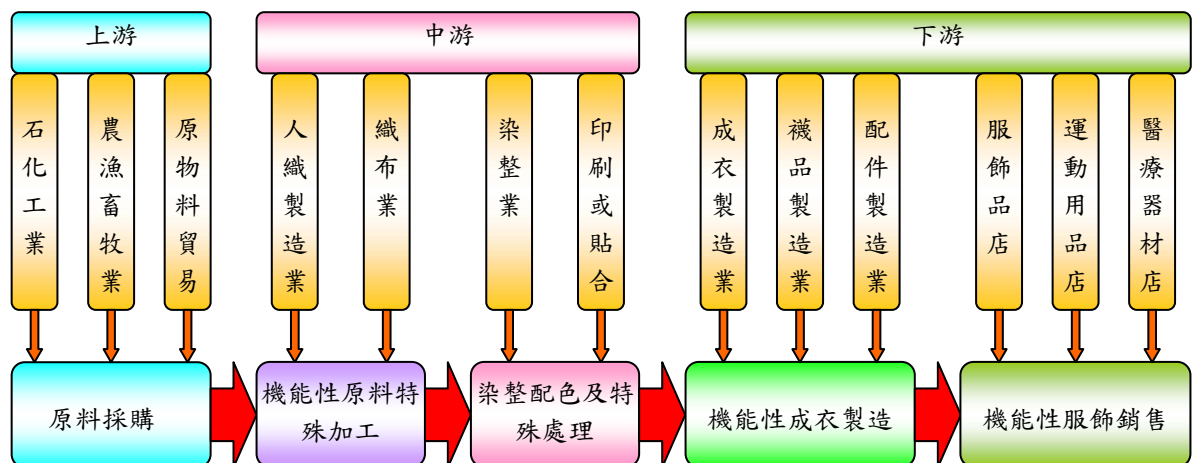
有鑒於此，近年來台灣紡織產業整體之發展，藉由(1)掌握成本管控及配棉技術優勢；(2)投入研發能量開發差異化產品，以提高技術門檻拉大競爭差距；(3)提升紡紗設備，加速自動化生產並提供高品質紗線，以因應環境變化之挑戰，提升台灣紡織業整體競爭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目前我國紡織關聯產業可分上游、中游、下游，以原料區分有合成纖維(Synthetic fiber)、天然纖維(Nature fiber)、再生纖維(Regenerated fiber)。其人造纖維製程屬上游產業，是來自石油化工業的產品，如環己內醯胺的CPL(Caprolactam)是耐隆 6(Nylon6)的原料；乙二醇 EG(Ethylene Glycol)和對苯二甲酸 PTA(Pteridimethane Acid)是聚酯纖維(Polyester)的原料。中游為天然纖維與人造纖維之製程、紡紗、織布與染整業，下游則有成衣、服飾、窗簾等紡織品製造業。

紡織工業上、中、下游其產業間的原料供需與產品流通密切，產業關聯度高，連鎖效果強，且多為經濟發展中關聯性之產業，故上、中、下游產業間唯有整合產銷體系，加強專業分工，改善經營體質來提高產品品質及競爭力，才能共享產銷體系整合之經濟效益。

台灣紡織上、中、下游產業之流程圖如下表：



而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機能性透濕防水布料及些許成衣服飾，係屬於紡織業之中、下游。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全球紡織品的消費市場已朝機能性及環保性發展，以機能性紡織品為例，這兩年市場流行的發熱衣、涼感衣，都是機能性紡織品，此外在環保紡織部分，台灣回收保特瓶 PET 紡織品方面，已在全球建立極高知名度，兼具機能與環保將是台灣也是全球紡織業未來趨勢。

本公司近年來的產品也以環保材料及製程為主，開發成功及上市的產品為 S.Café® 系列的環保紗、布及成衣，目前已取得多國的研發專利並已在全球上市及推廣，未來產品仍持續朝環保機能性生質材料及環保機能性紡織產品發展。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的產品定位在高階型紡織品供應商，以提供高附加價值機能性環保紡織品為主，產品的開發創新能力一直深受國際知名品牌肯定及採用，除不斷積持續開發環保機能性紡織材料及產品外，近年透過獨創的明星產品 S.Café® 環保科技咖啡紗參與國內外重大獎項及展覽，以提高本公司品牌形象及知名度，並透過與國際知名品牌廠商共同行銷合作推廣，將 SINGTEX® 及 S.Café® 的產品推廣至國際市場，以提升本公司產品的差異化及競爭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33,338	7,323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6 年 1 月至 107 年 4 月	1. 結合纖維素纖維與羊毛產品。 2. 利用咖啡渣原料萃取，朝改質咖啡油作為後整理加工助劑的原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畫

A. 產品規劃策略

- a. 產品的規劃以環保紡織材料、機能性布及成衣的設計製造等全系列的紡織產品發展，並針對重點品牌客戶提出產品的開發、設計至產品的製造等客製化的產品合作計畫，持續提升 SINGTEX®及 S.Café®等環保系列品牌國際價值，以提高營收。
- b. 全產品系列由內、中、外層穿著，以 SKIN / EMBRACE / SHELTER 分隔，分類說明如下：

產品名稱	產品區隔	產品功能	品牌
SKIN	第一層類產品	具備濕氣調節、吸臭、抗 UV 等材質技術	S. Café®, ICE-CAFÉ®, sefia™
EMBRACE	第二層類產品	具備保暖、隔絕效果的材質技術	AIRNEST™, STORMFLEECE™, eco2sy™
SHELTER	第三層類產品	具備防風或防水透濕透氣的材質技術	AIRMEN™, P4DRY™

B. 行銷規劃策略

- a. 參與國際重要的展覽，如：歐洲德國 ISPO、Outdoor、美國丹佛冬夏 Outdoor Retailer、法國巴黎 Premiere Vision、台灣 TITAS 等共九個展，成功打響知名度並與國際接軌，並配合各展會媒體宣傳活動進行品牌曝光，如：歐洲 Performance Days 展覽、ISPO Textrends Forum.....等活動。
- b. 拓展重要市場趨勢之展示曝光，如：美國紐約 Material ConneXion 材料圖書館之展示與 Spotlight 宣傳、法國巴黎 PromoStyL Trendbook 之露出、義大利 BIOECONOMY VILLAGE 展示咖啡紗產品、荷蘭飲品展協註 Miko Coffee 展示咖啡紗展、提供紐約 Parsons 大學材料圖書館咖啡紗面料.....等。
- c. 強化產品品牌與客戶合作關係，如：直接以 S.Café®素材為品牌商製作終端產品，目前已合作之品牌商商品如：The North Face、Hugo Boss、

Timberland、Asics、Giant 自由車服裝、STARBUCKS 員工制服與野餐袋、New Balance 運動服、Arex Sports 咖啡紗潮襪、Superace 超跑咖啡紗外套、大愛感恩科技休閒服、OKUMA 防水透濕外套...等國內外品牌商。

- d. 建構良好的產品品牌形象，如：更新 S.Café® 品牌官方網站及 SINGTEX® 企業形象官網，定期或不定期更新展會及新產品資訊。
- e. 配合時代潮流，增加各媒體溝通管道，如：社群媒體-、Instagram 社群媒體、Facebook 臉書之 SINGTEX® 粉絲專頁、S.Café® 粉絲專頁、Youtube 及愛奇藝等影音網站平台之行銷影片...等。
- f. 咖啡紗認證與吊牌系統上線：提供消費者購買咖啡紗安心的認證管道，免費提供廠商布料機能檢測，通過檢測功能的產品方可使用 S.Café 吊牌與相關行銷資源。

C. 生產規劃策略

本公司除針對產品環保性開發之外，更於 96 年投入 2.5 億元資金，建構高精密環保染整研發中心，於設廠之初，即導入環保工程建設，從能源的選擇到染料選擇皆符合環保設計之要求：

- A. 免除一般染整廠所使用的重油為熱源，改使用乾淨熱源-天然氣。
- B. 於加熱裝置加設熱回收系統，可有效回收 40% 以上能源，減少能源散失。
- C. 染料的選擇：採用對人體及環境無害的染料，選用通過 bluesign® 環保認證染料。

本公司工廠通過全球環保標準最高的規格之瑞士環保認證機構-bluesign® 認證。藉以加強達到 SINGTEX® 之最佳成本效益、資源產制、制程最適化、消費者保護、以及品牌的形象與信任之終極目標。

為提升產品自製率及降低生產成本，持續建構環保製程及增加生產設備，並進行流程控管提升生產效能、持續改善品管系統，以提升產品的品質。深化成衣管理，提升人員技術及相關管理作業，提高產能利用率。

D. 營運管理及財務策略

持續推動建置組織營運管理透明度、提升總體營運的達交率、人員生產力，並嚴謹控管營運成本，以增加整體的營運績效。擴大垂直整合接單策略，並對外尋求上中下策略合作夥伴，以利擴大營運規模、降低成本，增加獲利。

2. 長期發展計畫

(1) 產品規劃策略

1. SINGTEX BIOTEC 環保生質系列產品建構

— SINGTEX BIOTEC 產品線建構

近年環保意識高漲，環保議題受國際品牌關注，環保生質高分子材料與應用，將是未來發展焦點。目前市場漸漸開發各類生質材料產品，符合節能減碳及降低地球資源消耗，導入生質材料之概念已成為機能性紡織品的未來需求，提高與改善生質材料機能性紡織品，亦成為當前標竿企業投入研發的重要方向。興采實業運用多年經驗，利用生物廢棄物(咖啡渣)發展生質材料，以其環保與經濟的訴求，規劃建構 SINGTEX BIOTEC 產品線，並將藉由設計 S.Café® 系列行銷推廣之經驗，以接貼近生活之故事行銷提升客戶對品牌之認同感，未來將延續運用在推廣 SINGTEX

BIOTEX 環保生質系列產品之品牌。

—SINGTEX 產品年度出口營業額提升 6 %

因興采咖啡環保系列產品貼近生活，已獲得許多歐美品牌商認同，為強化興采為國際永續環保紡織品領導企業形象優勢，公司持續發展環保機能性紡織品，環保生質材料品牌將以具前瞻性與競爭力之產品優勢，在眾多環保紡織相關產品中脫穎而出。興采並製訂目標，希望於 2020 年 BIOTEC 產品可佔公司營業額 30% 以上，今年興采整體營業額提升 6% 的目標。SINGTEX BIOTEC 定位與美國 INVISTA® 同級產品之高階環保功能，惟更具價格競爭力，期能快速拓展新市場商機，將臺灣創新技術及高品質形象積極推廣至國際市場。

—深化與國際品牌合作

興采實業以發展紡織業『SINGTEX® inside』理念，與國際知名運動及戶外品牌進行品牌聯合推廣，運用其既有通路接觸終端消費者。為加深與國際品牌合作關係，在經營 BIOTEC 品牌時，積極取得各項國際認證及爭取競賽獎項，提高 BIOTEC 品牌價值，強化 BIOTEC 品牌形象，以提高與國際品牌客戶共同行銷及其他合作機會。

2. 品牌管理規劃策略

持續提升 SINGTEX® 及 S.Café® 等系列品牌國際價值，提高各材料品牌在興采的營收佔比為達成目的，設定工作目標為：

—對內建構品牌管理系統，有效將系統與目的內化：

- a. 區隔管理公司內部的產品，簡化與投入更多的資源在具備獨特性的材質品牌上。(獨特性材質品牌設定為 S.Café® 環保咖啡技術/eco2sy 環保保暖棉/ AEx PRO 防水透氣複合薄膜技術/AIRNEST 環保咖啡生質泡棉/AIRMEM 環保咖啡生質薄膜/ S.Café® sefia 絲啡雅系列產品/STORMFLEECE 平織刷毛系列)。
- b. 針對各區隔的材質品牌，建構行銷工具。提供給客戶，並且為採用技術與願意曝光品牌的客戶客制化。
- c. 建構完整網路接觸點，針對企業 B2B 與品牌 B2C 建構不同的網站。強化未來消費者的接觸與記憶機會。
- d. 將新的區隔管理融入現有的工具與展覽，提升品質，提升企業服務。
- e. 強化內部的行銷人員與業務人員教育訓練。
- f. 建構品牌聯合行銷推廣工具，協助內部的行銷人員與業務人員面對客戶時能有效傳遞品牌價值與分享資源，進而增加產品與服務價值。

—對外與品牌客戶強化合作關係，對消費者市場進行投資：

- a. 對現有客戶進行 80/20 與 STP 矩陣分析，找出重點品牌合作客戶(品牌合作導向)與業務拓展客戶(業績提升導向)，並針對不同客戶需求建構合適的產品開發與客製化服務。
- b. 網站建構與相關行銷品建制完成，透過不同季節與屬性的展覽，更新視覺，同步提供客戶品牌手冊。讓客戶了解興采與 S.Café® 在市場上的支援工具。
- c. 針對重點的 S.Café® 客戶，提出市場行銷合作計劃，以行銷預算與行銷工具，與客戶合作推廣，達到提升 S.Café® 品牌國際價值目的。

- d. 針對客戶協助進行產品教育訓練，增加客戶對產品與品牌的認識與了解，進而增加採購意願與行銷推廣資訊的傳播能力。
- e. 建構完整品牌聯合行銷說帖與工具，透過品牌合作或異業結盟，強化並提升品牌價值與豐富實際操作案例，進而深耕與各品牌顧客之關係。

(2)行銷規劃策略

- a. 透過平面與電子媒體，策動相關報導，增加品牌故事性與知名度。
- b. 藉著國內外學術論文之發表及專利申請，建立專業紡織品的地位。
- c. 以環保機能紡織品為訴求，並回饋社會來逐步推動以成為全球家喻戶曉的知名品牌。
- d. 針對不同新產品屬性、客戶需求，發展其它附屬品牌，以增加產品線豐富度並以創新研發技術能力來塑造產品及企業形象。
- e. 擴大咖啡渣萃取技術，發展其他多元商品，如咖啡除臭包、咖啡紙、咖啡皂、咖啡洗手乳、咖啡面膜等，以拓展不同產業之客戶的異業合作，如：與咖啡連鎖品牌合作週邊商品之開發與販售。
- f. 積極參與各大國際獎項之角逐，以提升產品價值與品牌知名度，如：ISPO Textrends Award、European Outdoor Award、中國流行紡織趨勢獎、台灣精品獎...等國內外知名專業獎項。

(3)生產規劃策略

- a. 配合訂單型態與客戶需求，建立高效率、高品質、快速供貨的生產製造能力，提高競爭優勢。
- b. 為降低成本、提升產品品質及一貫性的服務，將朝上游原材料及下游成衣自製生產的整合，並進而增加競爭力。

(4)營運管理及財務策略

持續改善財務結構，健全財務體質，以建全的財務規劃滿足本公司持續研發新產品與開發國際新市場的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內銷		233,457	15.54	277,386	18.39
外銷	中國	384,843	25.61	360,206	23.88
	韓國	169,898	11.31	141,577	9.38
	美國	115,547	7.69	185,664	12.31
	其他	598,963	39.85	543,658	36.04
合計		1,502,708	100.00	1,508,491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 106 年度外銷營業收入約 1,269,251 仟元，占 106 年度財政部統計處紡織品出口總值 100.73 億美元之 0.437%。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織布及染整業市場之未來供需狀況，由於中國大陸、巴基斯坦、印尼等天然纖維原料產地國的崛起，及國內廠商的不當擴廠，造成產能過剩、削價競爭，使得國內天然纖維紡紗織布之廠商無利可圖，紛紛外移。另長纖梭織布由於機能性紡織品的需求量大增，且這些機能性紡織品多數為人造纖維的改質、加工所致，未來將持續成長。而針織布部分，近年由於針織布的產品生命週期短，進入障礙低，且國際市場產品低價化的趨勢，貿易商及代理商紛紛朝向大陸、東南亞地區尋找貨源，並予以技術指導，幾年下來，大陸及東南亞等地廠商已可生產與台灣廠商同級之產品，雖其品質較不穩定，但在價格吸引力上則遠高於台灣產品，國內針織布的出口數量因而逐年衰退。此外成衣業特性為勞力密集，低成本及相對低技術水準之產業。近年來國內工資不斷上揚，勞力明顯不足，使得成衣生產經營環境日益惡化，再加上中國大陸及新興國家以廉價勞工成本的優勢競爭，進而加速產業外移。然由於衣服是生活不可或缺的民生必需品，屬經濟學所謂的正常財，隨著所得的提高，個人在衣著的消費支出亦隨之攀升，以長期而言，成衣之消費支出占國民所得始終維持一定比率，由此可推論紡織及成衣產業之未來市場需求將呈穩定成長之狀態。

4. 競爭利基

(1) 技術面

本公司擁有多項國內外專利，呈現由上游原料紗線、薄膜到下游織物成品甚至機能性測試方法的完整專利佈局。因此本公司不僅掌握上游原料製作技術可讓原料成本便宜一半以上，並可生產出全球首創的以咖啡做成的布料，它的獨創性及擁有的優良特性，使本公司產品具有相當的市場競爭力。

(2) 產品面

本公司產品的多樣性及推陳出新的速度，早在國際市場打響名號，每年多次的歐美固定參展一定都能吸引世界品牌如 Nike、the North Face、Patagonia、Puma、Timberland 等老主顧上門探詢新產品。本公司也在多國申請註冊商標，例如：環保咖啡機能外套、特級天然彈力外套等產品，獲得台灣精品獎，激勵新產品持續開發。

(3) 製程面

本公司在五股之研發大樓整合了上中下游之布料研發中心、成衣設計中心與利潤中心制的組織變革於一體，使本公司整體業績成長，另整合觀音染整中心及委外代工的品保作業，以加速高難度產品品質的管控。97 年下半年啟用的觀音精密染整研發中心，已獲得瑞士最嚴苛的 bluesign®標準規範認證，配合具有 TAF 國家認證的實驗室與品保系統之把關，亦榮獲桃園市政府頒發第 10 屆桃園績優企業環保循環卓越獎，是本公司產品在環境、健康、安全上的絕對保證。

(4) 策略面

本公司的策略創新就是要創造一個全方位環保、節能、安全、舒適之機能性布料的世界知名品牌。目前本公司已是全球 50 大運動服品牌的供應商。但訂單的狀態會因工繳的競爭而遭受顧客突如其來的替換，所以除了不斷的創新與提升品質外，為自己的產品定位，建立終端消費

者心中的產品形象，正是興采的終極目標。舒適、安全、環保與節能就是本公司機能性布料的代名詞。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正確的市場定位

本公司成立 20 年以來，一直專注在機能性布種的開發及創新，每年研發出百種以上的機能性布料，目前本公司已是全球 50 大運動服品牌的供應商。而本公司從因應全球生態環境變遷、溫室效應、環保意識抬頭、節能減碳等因素，從需求及應用切入，“快速”創造價值，提出洞悉市場需求的解決方案、並透過與競爭對手的差異化、透過檢測驗證取得證照後進入市場，以建立本公司產品利基。

b. 彈性的行銷策略

本公司以自有品牌策略行銷全球市場，為確保市場競爭優勢，乃積極主動與世界各地客戶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並加強客戶服務，期以推動該公司產品品牌成為同業之翹楚，另在新產品市場開發方面，發展初期係以 OEM、ODM 等國際性策略聯盟方式熟悉市場行銷通路，站穩經營腳步，俟時機成熟則逐漸以自有品牌行銷策略，輔以品牌推廣與售後服務配合，以擴增行銷利潤來源。

c. 堅強的研發實力與技術水準

本公司長期以來不斷戮力於研究發展與技術創新，除積極延攬人才外，並投注資金從事研究與技術開發計劃，且能完全掌握產品之關鍵技術核心，在國際市場中占一席之地。

d. 優良的品質水準

本公司多年來致力於品質系統之建立，落實全面品管之要求，實施嚴密的品管措施，確實貫徹提昇產品品質。

(2) 不利因素

面對中國的紡織發展轉以質的改變為中心，使中國紡織產業除了製造成長外，也能兼顧永續經營，對我國紡織業外銷產品至中國將面臨嚴峻挑戰。各國區域貿易整合日漸頻繁，自由貿易協定已陸續實施，於自由貿易協定內的產品多能降低關稅，不利我國外銷。

因應對策：分散生產基地，並開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及強化高度差異化的利基產品。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由人造纖維、天然纖維及混紡纖維所織造而成的服裝類用布料，廣泛使用於時下流行趨勢所強調之休閒服及運動服等。而本公司全產品系列由內、中、外層穿著，以 SKIN / EMBRACE / SHELTER 分隔，茲分類細項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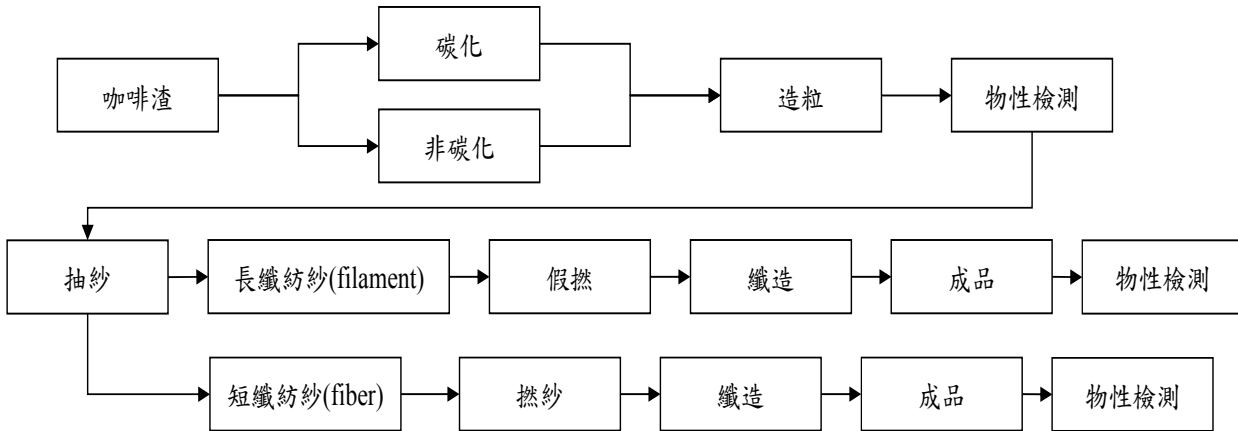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第一層類產品-SKIN	S.Café®環保科技咖啡紗織物	1.回收的咖啡渣經過專利製程處理後所製成的 S.Cafe 環保科技咖啡紗，具有速乾、異味控制以及抗紫外線等功能。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一般服飾、寢具及配件。
第一層類產品-SKIN	SCafé®ICE-CAFÉ 節能環保冰咖啡紗織物	1.S Café®ICE-CAFÉ 節能環保冰咖啡紗的獨特之處，在於擁有異味抑制、紫外線防護與速乾等功能之外，並可調降身體溫度，減少使用空調設備所造成之能源損耗。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內睡衣。
第一層類產品-SKIN	Moisture Management 吸濕排汗 系列	1.吸濕排汗機能是藉由同時具有吸水性及快乾性的不親水織物，達到一般的纖維很難兼具吸水及快乾的效果。採用異型斷面纖維，將皮膚接觸面的水分排到空氣接觸面，賦予纖維優異的吸水及快乾性能達到吸濕排汗效果。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一般服飾、寢具、服裝配件。
	ICE COOL 一般冰涼紗系列	1.涼感布料其纖維係利用自然界特殊低溫玉石經奈米級研磨之後再藉由紡絲製程中加入纖維內，纖維因內含特殊低溫玉石，能降低布料遇熱後的升溫速度並在離開熱源後能迅速散熱降溫，使布料保持低溫涼爽的觸感。 2.應用於自行車、慢跑、瑜珈、健行等運動服飾及配件。
	PUSH&PULL 單潑單吸系列	1.單吸單潑為特殊的織品表面加工技術，能夠使織品呈現內層迅速將濕氣帶離皮膚，外層潑水快乾之機能，方便整理。 2.應用於 polo 衫、高爾夫球褲等須兼具吸汗及防水需求之特殊衣料。
	SINGSHELL 1 Layer 1 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1.柔軟度與懸垂性佳，具極佳彈性，舒適感佳。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內睡衣等等。
	SINGSOFT FINETECH 高密度針織物系列	1.以高(細)針數針織機台，運用細丹尼或高支數紗線搭配彈性纖維，開發出輕質、高密度、具功能且柔軟舒適之系列布種，緊密的布料結構帶來如嬰兒肌膚般之觸感，極佳的彈性，帶給穿著者更舒適的體驗。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內睡衣。
	Navigator 快速導水系列	1.採用特殊纖維快速導水之特性,經特殊的組織設計所產出的功能性布種，讓身體在大量運動流汗時仍可維持乾爽舒適。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第二層類產品 -EMBRACE	SINGCARE 環保系列產品	1.環保再生纖維是以寶特瓶及廢棄的聚酯紡織品為原料製造再生纖維，所生產的綠色商品。聚酯纖維製品與 PET 寶特瓶的回收再利用，SINGCARE 環保再生纖維的製成方式是將寶特瓶或廢棄的聚酯紡品清除洗淨，以利粉碎切細與加熱熔融，然後抽絲、紡紗、織造與加工成布，最後製成衣料服飾。是對地球生態絕對環保的新素材。 2.應用於運動服、戶外休閒服、家居服。
	Thermal 保暖系列	1.以針織搖粒刷毛為主，主要訴求輕量保暖的效果，結合特殊刷毛加工技術，達到保暖又透氣之功能，使織物具有良好的保暖性與舒適性，觸感極佳。 2.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家居服、輕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Thermal wool 保暖羊毛系列	1.運用羊毛纖維纖細的特性，阻絕冷空氣產生獨特的保溫特性，具有一定的吸水性、透氣性以及美觀及舒適的衣著性能。 2.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家居服、輕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eco2sy® 環保咖啡保溫棉	1.eco2sy® 環保咖啡保溫棉來自於全面環保的續熱概念，使用超細緻的保特瓶回收纖維，結合同樣多次獲得國際獎項的 S Café® 科技環保咖啡纖維技術。讓 eco2sy®不止環保，更透過纖維工藝及組織設計提供持續保暖、異味控制的超強功效。寒風中，eco2sy®讓使用者的穿著更加舒適、自在。 2.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AEX Technology 防風高透氣系列	1.AEX 膜輕薄柔軟，卻不會減低所貼合布料之透氣性，當冷風穿透衣服時，它能有效阻隔。AEX Technology 產品具有絕佳的防風功能，並且迅速散發過多熱與水分，可感到保暖舒適。 2.應用於慢跑、腳踏車、戶外休閒等活動。
	Weaterproof by construction 組織防水系列	1.不經塗佈加工即能擁有高性能防水功能。因不經塗佈，所以保有柔軟手感、透溼、透氣、觸感良好等舒適性；且兼具輕度防風、抗紫外線、防絨等功能，是一項多功能性、品質優異之新一代紡織品。 2.應用於健行、戶外休閒服、登山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SHELL 2 Layer 2 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1.2 Layer 的貼合加工主要以布與 Film 或者布與布本身 2 層對貼，達到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或者保溫之效果性,提供絕佳舒適感。 2.應用於慢跑、腳踏車、戶外休閒等活動服飾及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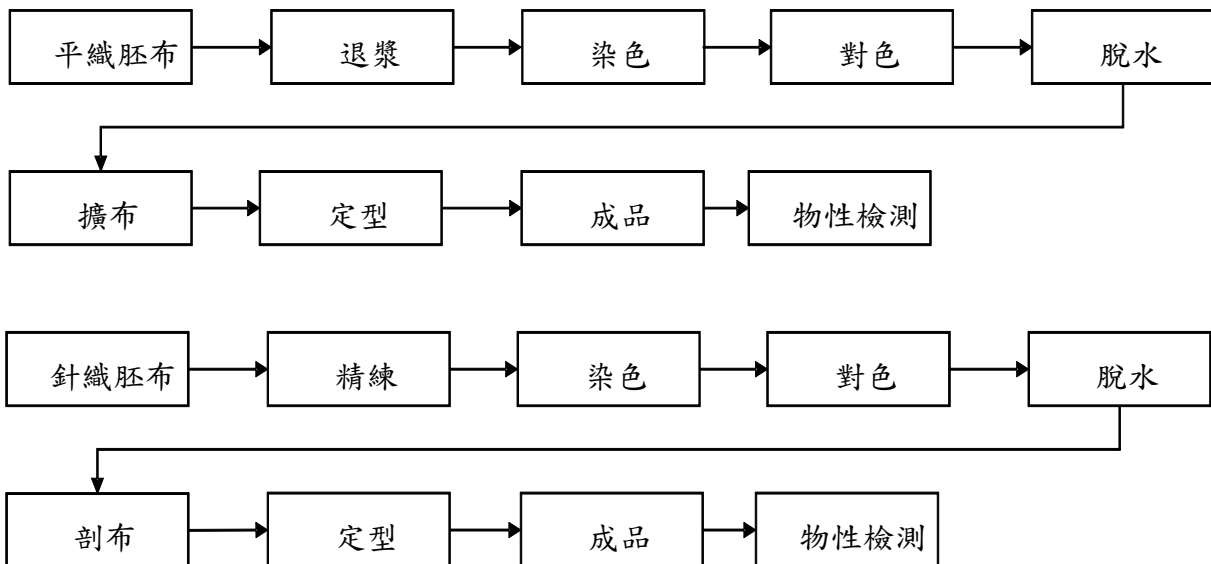
分類	產品名稱	功能及效能說明
第三層類產品 -SHELTER	Aex Pro 高透氣防水系列	1.專為應付持續惡劣天氣狀況而設計，採用充滿微細孔的ePTFE 薄膜 結合耐磨布種。 百萬個大小差不多一滴水珠的兩萬分之一的微孔讓水無法進入布料的同時卻也允許溼氣與空氣流出，以至達到防水透氣及防風之效果，能夠承受最嚴峻的活動。 2.應用於高爾夫、登山、自行車、攀岩等戶外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TEX 5000 防水透濕系列	1.針織或者平織布種經與 Film 對貼，由於 Film 本身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及抗摩擦力,持久性潑水,提供絕佳舒適感。貼合後之功能保存於 W/P:5,000mmH2O 以上,MVP:5,000g/m2*24hr 的功能 2.應用於高爾夫、登山、自行車、攀岩等戶外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TEX 10000 防水透濕系列	1.針織或者平織布種經與 Film 對貼，由於 Film 本身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及抗摩擦力,持久性潑水,提供絕佳舒適感。貼合後之功能保存於 W/P:10,000mmH2O 以上,MVP:5,000g/m2*24hr 的功能。 2.應用於高爾夫、登山、自行車、攀岩等戶外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TEX 20000 防水透濕系列	1.針織或者平織布種經與 Film 對貼，由於 Film 本身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及抗摩擦力,持久性潑水,提供絕佳舒適感。貼合後之功能保存於 W/P:20,000mmH2O 以上,MVP:15,000g/m2*24hr 的功能 2.應用於高爾夫、登山、自行車、攀岩等戶外活動服飾及配件。
	SINGSHELL 3 Layer 3 層機能性布料系列	1.3 Layer 的貼合加工主要以布與 film 貼合後再加 Tricot 的貼合加工其功能性與 2 Layer 相同具有高防水透濕功能及保溫性，抗摩擦力，持久性潑水，提供絕佳舒適感。W/P:15000mmH2O,MVP:5000~10000 g/m2*24hr 為最高功能。 2.應用於登山裝、釣魚裝、航海裝等需求高機能性訴求為主。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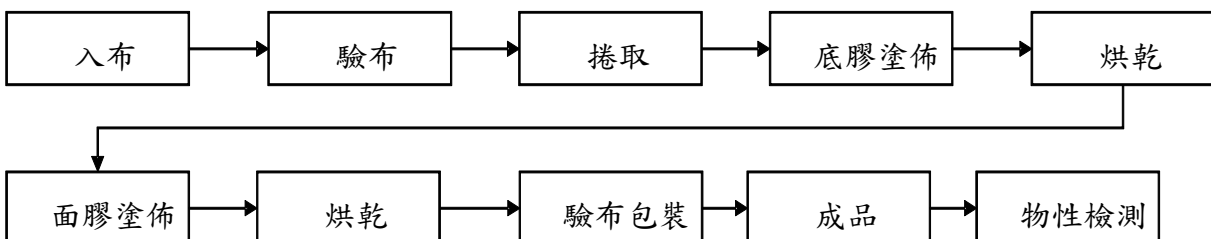
(1) 咖啡紗加工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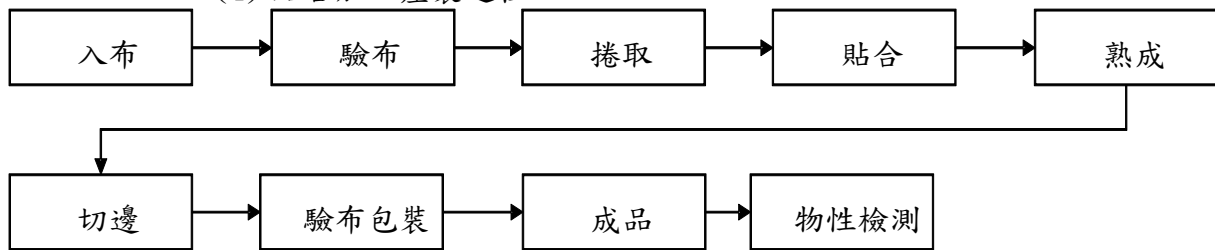
(2) 染整加工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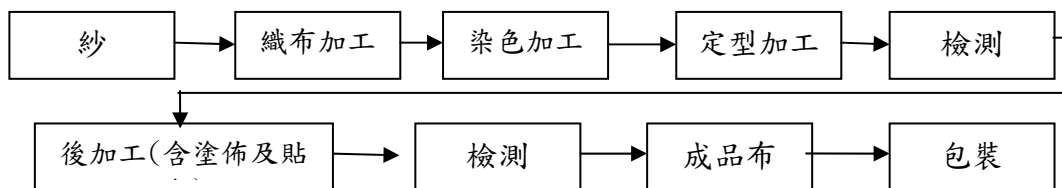
(3) 塗佈加工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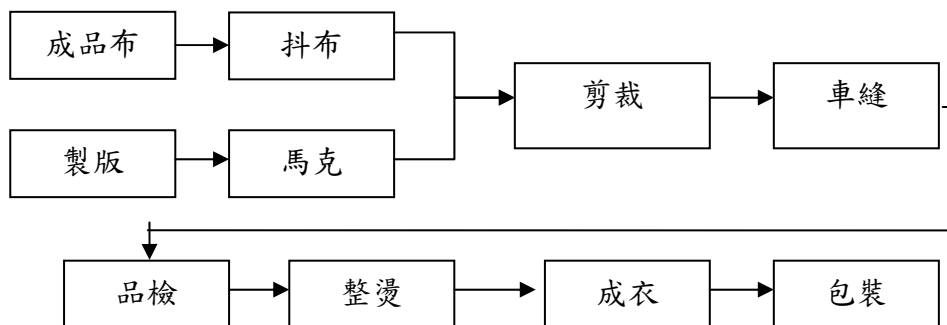
(4) 貼合加工產製過程



(5) 機能性布製程



(6) 機能性成衣製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仍以機能性環保原材料及布料為主要的研發及銷售，僅部分染整及後加工等關鍵技術為自製生產，大部分仍委外加工生產，已與供應商具有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其原料供應情形穩定，未有供貨來源中斷之情事。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無此情形。
-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無此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之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染整加工(KG)		3,350,000	2,133,670	205,471	3,170,000	1,978,965	182,209
貼合加工(Y)		2,670,000	1,464,875	62,400	2,500,000	1,507,770	66,107
成衣(PCS)		1,659,000	571,642	33,674	1,659,000	868,763	45,696
合計				301,545			294,012

註 1：此表數字為公司自行生產，不含委外加工。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布(仟 KG/仟 KG)		1,445	165,461	10,541	1,118,705	1,653	214,053	8,166	985,259
成衣(仟 PCS)		169	48,329	365	107,163	183	42,313	804	200,205
其他			19,667		43,383		21,020		45,641
合計		1,614	233,457	10,906	1,269,251	1,836	277,386	8,970	1,231,105

增減變動原因：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內銷及外銷的產值比例均為 2：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一般職員	192	185	167
	間接人員	147	133	163
	直接人員	238	235	228
	合 計	577	553	558
平 均 年 歲		31.71	31.88	31.94
平均服務年資		2.88	3.09	3.25
學歷分 布比率 %	碩士/博士	3.64%	3.62%	3.41%
	大專	39.86%	42.86%	42.83%
	高中	17.16%	16.09%	15.77%
	高中以下	39.34%	37.43%	37.9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賠償)、處分之總額與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

本公司 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台灣因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及廢棄物清理法等環境保護法規，遭受罰鍰分別為新台幣 700 仟元及 10 仟元。

2.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未來本公司對環境維護著重於注意日常防治相關設備之維護及定期檢驗工作，另針對環境污染相關問題進行防治與改善，並依據空氣污染防制法及廢棄物清理法規定改善。前述因應對策之可能支出主要係平日檢測及維護設備費用，尚無產生重大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提供一個包容、鼓勵參與及發揮個人才能的工作環境，重視各類的多元化，包括員工的多元化、客戶的多元化、供應商多元化。配合營運規模的成長，持續透過多元的招募管道，包含社會徵才、校園徵才、員工推薦、人力仲介公司等，尋求多元人才，並創造社會就業機會。同時也秉持惟才是用的理念，積極僱用各國精英人才，期望藉由不同的文化背景，融合及激發創新思維，提供客戶更專業的需求服務。具體作法分別呈現於薪資與法定福利之保障、教育訓練與職涯發展、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薪資與法定福利之保障

- (1)本公司提供的薪酬及福利皆符合各國法令要求，絕不低於法令基本工資，公司採用同工同酬的薪資政策，並以整體薪酬的概念考量獎酬制度，包含薪資、福利、獎金、紅利等。所有員工每年須接受兩次績效考核，以考核結果做為獎酬之依據。
- (2)優秀人才升遷管道順暢，人資部門每年定期進行晉升升等推薦及提報，並根據外界環境變化、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予以調整薪資，以確保薪資符合市場水準及公平性。
- (3)興采亦關懷懷孕同仁的權益，對於需要照顧嬰幼兒的員工，給予育嬰者留職停薪，協助申請勞保生育給付權利，並於留職停薪屆滿前一個月主動詢問回任意願，協助返回工作崗位。
- (4)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及辦理相關福利事宜，福利委員會規劃有每年一次國內旅遊或旅遊補助、家庭日活動、婚喪喜慶紅包、三節禮金或禮券、同仁生日禮券及蛋糕。
- (5)除依法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外，並有員工團體意外保險、優於勞動法規的員工健康檢查、每年年底公司尾牙餐會及摸彩金、不定期舉辦公司產品折扣購買。且為促進員工身體健康，公司不定期協助報名路跑活動及補助。本公司勞資雙方皆有相輔相成、同步成長之共識，故勞方在工作崗位上全力以赴，創造績效；資方則依勞方之辛勤貢獻而給予相當之報酬。此外，本公司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及辦理相關福利事宜。

2. 教育訓練與職涯發展

本公司本著「人才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為了培養機能性紡織業人才，提升人員素質，依各項核心職能規劃公司訓練體系，分為「新進人員訓練」、「專

業能力訓練」、「內部講師訓練」、「核心及管理職能訓練」四大類。

人才的培育是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礎，興采本著「人才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在追求成長獲利的同時，也致力於協助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為員工打造持續學習與成長的環境。

我們以企業需求結合個人生涯發展為主要導向，提供員工強化專業技能，除了協助員工尋求適當的職涯發展方向，也將人才管理與發展，列為重要的管理指標，讓員工與企業同步提升與成長。

積極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並將員工教育訓練的架構分為四大體系，並區分為「工作中學習」、「訓練中學習」、及「自我學習」三種模式，讓人才的培育期更有目標及系統化方向進行。

(1)新進人員訓練

以新進員工為主，協助新進員工認識興采，建立對公司的認同感。讓新人認識公司環境及規章制度，建立正確的工作態度，並了解公司企業文化、環保及安全衛生觀念。

(2)專業能力訓練

為協助員工有效達成工作目標，所施行之工作相關專業技能之訓練。針對各單位專業需求，提供不同階段的訓練課程，目的為增進各職能別的专业知識與技能，包含紡織布料營銷、生產、研發、成衣製造、國際貿易、資材、品牌行銷、財務等。

(3)核心及管理職能訓練

核心職能課程目的在於讓員工具備相似的價值觀及共同願景，並具備完成工作任務所需之基礎能力，而管理職能課程針對管理職務者施予相對的管理才能發展訓練。

(4)內部講師訓練

針對「主管級或經主管遴選具有專業經驗的員工」提供講師培育訓練，以利企業內部經驗的傳承。

面對全球快速的環境變動，尤其新興市場的前仆後起，以及全球競合新態勢，紡織高機能能性科技業預期也將面臨前所未有的經營挑戰。在這樣的環境條件下，未來高階管理人才，將勢必由專才走向跨領域的整合，並須具備國際化視野與經營管理能力，才有可能在變動的環境中，協助企業開創新的格局，持續帶動營運的成長與發展。

興采將精英人才的培育，列入營運績效的考核標準中，尤其對經營與製造管理領導人才的培養，以量化為指標，確保未來人才培育的成效。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制度係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基數計算為前十五年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的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並設立勞工退休基金專戶依法令提撥退休準備金，由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兼督管理並執行退休金發放等事宜。

自94年7月1日勞退新制施行，依員工個人意願進行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或選擇適用新制，舊制同仁退休金按原規範提撥退休金，選擇新制同仁及94年7月1日起聘用同仁依薪資等級按月提撥6%退休金至個人專戶，皆依法令執行相關

業務。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措施及規定，均以相關法令為基礎，且本公司一向秉持自主管理、全員參與之經營方式，尊重員工權益，堅信暢通內部溝通管道，完善貼心的溝通機制是公司可以不斷成長的關鍵要素，為增進勞資雙方的溝通，公司人資部定期召開勞資溝通會議，由公司高階主管及員工代表，針對公司營運狀況，員工意見等議題做雙向溝通，所有員工代表都在不用擔心被報復、威脅或騷擾的情況之下，公開地就工作條件與管理層溝通。

本公司每個部門主管與部屬之間，均透過定期之業務會議、教育訓練、有效溝通，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及勞資糾紛造成損失，所以勞資關係良好，未來可能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可能性極微。

依我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之規定，本公司歸類為第一類事業，即具顯著風險者。本公司位於新北產業園區之企業總部大樓，屬業務開發、品管研發及行政之工作性質，辦公環境優美並無特別危害健康之作業；而位處觀音工業區之染整工廠，除部機具所屬法定噪音作業場所外，並無其他特別危害健康之作業，而工廠所使用之原物料與加工所產生之廢棄物（如廢氣、污水、固態廢棄物等），皆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處置及申報。

本公司為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並確實遵守環境保護、安全衛生與消防等法規，特訂有以下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保護相關保護措施：

1. 各單位制定執行『環境評估表』，針對環境系統發生異常時，能自主進行預防及改善，確保工作場所之正常運作。
2. 公告並加強教育訓練及宣導『環境安全相關法規』，使本公司各項環境面，須遵守的一切法令規範。
3. 實施『化學品管制』管理與標示，避免工安事故發生。
4. 設置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對於空氣污染源設置吸氣罩，將廢氣送防治設備處理後排出，維護員工安全健康。
5. 落實『事業廢棄物處理清運』，對事業所產生之固態廢棄物，委由經環保署核可之業者進行清運及處理。
6. 建立消防災害防救體系，設立『緊急應變組織』與『定期演練』，以因應處理重大災害，提升災害防救能力，以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及生產之正常運作。
7. 定期查檢建物及消防安全器材，降低災害事故發生時損失，並保障員工安全。
8. 設置『安全衛生單位與管理人員』，專責規劃及推動公司安全衛生之政策及管理制度，並稽核相關執行成效。
9. 每年定期辦理『年度員工健康檢查』，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進而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10. 施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對於新進人員與在職員工，均需接受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防止職業災害，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預計未來亦無此類損失。

六、重要契約：

107 年 4 月 30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暨專利授權契約書	工業研究院	2012/10/1-2022/9/30	生質材料方法授權	無
借款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2007/8/2-2022/8/2	長期擔保放款	無
借款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2016/3/28-2023/3/27	中期擔保放款額度	無
借款契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016/9/29-2019/9/27	中期擔保放款額度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TIFRSs 合併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487,507	667,819	718,966	654,040	809,770	858,2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7,518	365,651	375,173	475,786	455,985	446,236
無形資產		3,637	3,142	3,167	5,625	6,587	6,113
其他資產		15,018	26,402	16,643	315,544	336,707	335,560
資產總額		813,680	1,063,014	1,113,949	1,450,995	1,609,049	1,646,1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8,630	338,992	369,693	430,679	609,133	609,702
	分配後(註2)	289,706	363,050	400,554	462,239	624,533	625,102
非流動負債		77,251	58,684	47,514	172,837	158,135	215,8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5,881	397,676	417,207	603,516	767,268	825,567
	分配後(註2)	366,957	421,734	448,068	635,076	782,668	840,9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87,799	665,338	696,742	716,726	680,277	662,724
股本		256,724	300,724	300,724	315,604	315,124	314,998
資本公積		120,178	257,978	257,978	290,364	289,308	289,0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4,187	97,659	143,760	144,613	122,187	105,993
	分配後(註2)	63,111	73,601	112,899	113,053	106,787	90,593
其他權益		6,710	8,977	(5,720)	(33,855)	(27,005)	(27,964)
庫藏股票		—	—	—	—	(19,337)	(19,337)
非控制權益		—	—	—	130,753	161,504	157,85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87,799	665,338	696,742	847,479	841,781	820,581
	分配後(註2)	446,723	641,280	665,881	815,919	826,381	805,181

註1：上表數字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2：102 年度至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係經股東常會決議。106 年度之盈餘分案，係依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配案，但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2. 簡明綜合損益表—TIFRSs 合併資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其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1,368,413	1,392,709	1,480,209	1,508,491	1,502,708	318,015
營業毛利	335,734	320,173	339,070	364,204	312,088	51,627
營業損益	54,195	35,858	39,822	27,861	13,335	(12,1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867	17,504	48,030	21,593	408	(4,768)
稅前淨利	79,062	53,362	87,852	49,454	13,743	(16,88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5,729	34,410	69,776	32,364	9,751	(15,83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65,729	34,410	69,776	32,364	9,751	(15,8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247	2,405	(14,314)	(345)	(24,669)	(6,7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976	36,815	55,462	32,019	(14,918)	(22,58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729	34,410	69,776	32,364	10,112	(15,65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361)	(1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1,976	36,815	55,462	33,567	(3,688)	(18,9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1,548)	(11,230)	(3,647)
每股盈餘	2.59	1.30	2.32	1.08	0.34	(0.52)

註 1：上表數字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3. 簡明資產負債表—TIFRSs 個體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455,032	669,128	744,673	632,451	697,13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054	12,933	10,725	169,394	215,7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558	333,692	346,643	450,364	436,343
無形資產	3,637	3,142	3,167	5,625	6,587
其他資產	11,011	19,639	13,788	49,606	34,126
資產總額	801,292	1,038,534	1,118,996	1,307,440	1,389,96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6,242	314,512	339,452	417,877
	分配後(註 2)	277,318	338,570	370,313	449,437
非流動負債	77,251	58,684	82,802	172,837	158,13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3,493	373,196	422,254	590,714
	分配後(註 2)	354,569	397,254	453,115	622,274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股本		256,724	300,724	300,724	315,604	315,124
資本公積		120,178	257,978	257,978	290,364	289,30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4,187	97,659	143,760	144,613	122,187
	分配後(註2)	63,111	73,601	112,899	113,053	106,787
其他權益		6,710	8,977	(5,720)	(33,855)	(27,005)
庫藏股票		—	—	—	—	(19,337)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87,799	665,338	696,742	716,726	680,277
	分配後(註2)	446,723	641,280	665,881	685,166	664,877

註1：上表數字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2：102 年度至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係經股東常會決議。106 年度係依 107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配案，但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4.簡明綜合損益表—TIFRSs 個體資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其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1,368,681	1,379,621	1,423,716	1,458,160	1,422,815
營業毛利		342,032	341,486	346,290	377,810	310,158
營業損益		66,741	78,700	70,275	62,006	27,9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321	(25,338)	17,577	(13,143)	(14,580)
稅前淨利		79,062	53,362	87,852	48,863	13,36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5,729	34,410	69,776	32,364	10,11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65,729	34,410	69,776	32,364	10,1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247	2,405	(14,697)	1,853	(12,8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976	36,815	55,462	33,567	(3,688)
每股盈餘		2.59	1.30	2.32	1.08	0.34

註1：上表數字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葉翠苗	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葉翠苗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王方瑜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王方瑜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翠苗、王方瑜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財務分析－合併報表

年 度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05	37.41	37.45	41.59	47.68	50.1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3.72	198.01	198.38	214.44	219.29	232.2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6.08	197.00	194.48	151.86	132.94	140.76
	速動比率	107.09	111.53	116.92	75.68	86.31	83.53
	利息保障倍數	38.38	26.10	48.90	18.90	3.87	(9.5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1.05	24.81	22.63	21.47	22.50	19.08
	平均收現日數	17.34	14.71	16.13	17.00	16.22	19.13
	存貨週轉率（次）	4.20	3.90	3.55	3.57	3.80	3.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6	7.79	7.02	5.87	5.43	5.19
	平均銷貨日數	86.99	93.57	102.68	102.24	96.15	118.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64	4.14	4.00	3.54	3.23	2.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6	1.48	1.36	1.17	0.98	0.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70	3.86	6.55	2.70	0.90	(3.58)
	權益報酬率（%）	16.85	5.97	10.25	4.19	1.15	(7.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0.80	17.74	29.21	15.66	4.36	(21.44)
	純益率（%）	4.80	2.47	4.71	2.14	0.65	(4.98)
	每股盈餘（元）	2.59	1.30	2.32	1.08	0.34	(0.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59	6.38	27.50	17.73	23.09	(21.0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9.79	57.35	79.57	67.15	94.43	23.53
	現金再投資比率（%）	9.23	(2.13)	8.23	3.65	11.03	(12.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9	2.00	1.98	14.49	12.91	(5.22)
	財務槓桿度	1.04	1.06	1.05	1.11	1.21	0.8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 106 年度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2.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3.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要係 106 年度稅前純益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5. 純益率：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6. 每股盈餘：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9.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較前一年度增加，使得可用於投資的現金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註 1：102 年度至 106 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個體報表

年 度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12	35.93	30.34	45.18	51.0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7.84	216.97	224.88	197.52	192.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2.61	212.75	219.38	151.35	126.40
	速動比率	101.61	127.97	140.60	77.61	76.41
	利息保障倍數	38.38	28.56	53.80	20.94	4.1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1.01	22.93	20.18	22.42	23.52
	平均收現日數	17.37	15.92	18.09	16.28	15.52
	存貨週轉率（次）	4.19	3.94	3.58	3.61	3.7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8	7.63	6.68	5.63	5.02
	平均銷貨日數	87.10	92.57	101.89	101.23	96.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82	4.46	4.19	3.57	3.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8	1.50	1.32	1.17	1.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77	3.92	6.60	2.84	1.01
	權益報酬率（%）	16.85	5.97	10.25	4.58	1.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0.80	17.74	29.21	15.48	4.24
	純益率（%）	4.80	2.49	4.90	2.27	0.71
	每股盈餘（元）	2.59	1.30	2.32	1.08	0.3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3.66	6.50	22.29	43.18	31.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註1	88.01	101.2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34	(2.27)	5.52	15.92	17.1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7	1.42	1.47	1.01	12.65
	財務槓桿度	1.03	1.03	1.02	1.04	1.1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 106 年度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較前一年度減少。
2.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3.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要係 106 年度稅前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5. 純益率：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6. 每股盈餘：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 106 年度流動負債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8.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利益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註 1：102 年度至 106 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同前項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報表)之計算公式。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翠苗、王方瑜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黃耀堂



監察人：蔡淑梨



監察人：李志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第 85-15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 152-213 頁。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變動比率(%)
流動資產	809,770	654,040	155,730	23.81
非流動資產	799,279	796,955	2,324	0.29
資產總計	1,609,049	1,450,995	158,054	10.89
流動負債	609,133	430,679	178,454	41.44
非流動負債	158,135	172,837	(14,702)	(8.51)
負債總計	767,268	603,516	163,752	27.13
股本	315,124	315,604	(480)	(0.15)
資本公積	289,308	290,364	(1,056)	(0.36)
保留盈餘	122,187	144,613	(22,426)	(15.51)
其他權益	(27,005)	(33,855)	6,850	(20.2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80,277	716,726	(36,449)	(5.09)
權益總計	841,781	847,479	(5,698)	(0.6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達 20%)：				
1. 流動資產：主要係 106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主要係 106 年度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3. 其他權益：主要係 106 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轉列薪資費用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1,502,708	1,508,491	(5,783)	(0.38)
營業成本	1,190,620	1,144,287	46,333	4.05
營業毛利	312,088	364,204	(52,116)	(14.31)
營業費用	298,753	336,343	(37,590)	(11.18)
營業利益	13,335	27,861	(14,526)	(52.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8	21,593	(21,185)	(98.11)
稅前淨利	13,743	49,454	(35,711)	(72.21)
所得稅	3,992	17,090	(13,098)	(76.64)
本期淨利	9,751	32,364	(22,613)	(69.87)

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 20%者)

1. 營業利益：主要係營業毛利較前一年度減少 52,116 仟元，致營業利益較前一年度減少 14,526 仟元。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兌換損失較前一年度增加 9,114 仟元及其他收入較前一年度減少 7,554 仟元。
3. 稅前淨利：同營業利益。
4. 所得稅：同營業利益。
5. 本期淨利：同營業利益。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據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並參酌新產品開發計畫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得以配合下而擬定之營運目標。本公司目前在產品面係採取研發出更具競爭性之新產品，而在業務面係積極拓展歐洲、美洲及亞洲市場，預計未來受惠於規模經濟之效益顯現，銷售業績將持續成長。另本公司將適度運用財務槓桿，降低營運成本，與銀行建立信任互惠關係，提高財務運用績效。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變動比例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0,640	76,372	64,268	84.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090)	(440,312)	385,222	(87.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5,691	254,596	(118,905)	(46.70)

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 20%者分析)

1. 營業活動：106 年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入較前一年度增加，主要係進貨貨款條件減少預付款項所致。
2. 投資活動：106 年度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較前一年度減少 385,222 仟元，主要係本年度取得廠房及設備仟元減少現金流出 80,848 仟元，預付設備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現金流出 304,848 仟元。
3. 籌資活動：106 年度籌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較前一年度減少 118,905 仟元，主要係本年度買回庫藏股增加現金流出 19,337 仟元及非控制權益投資款減少現金流入 90,320 仟元。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目前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籌資計畫
436,680	108,506	(118,593)	426,593	—	—
本年度(民國 107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係當年度營業獲利所致。 (2)投資活動：預計設立新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預計發放民國 106 年度現金股利及增加長期借款償還短期借款，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預期未來一年之營收維持成長且應收款項收款情形良好，應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說明 項目	投資 金額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 年投資 計畫
神采時尚事 業股份有限 公司	14,000	為拓展成衣業務。	因管理已見成效，拓 展多元銷售通路所 致。	本期營運穩定持 續獲利。	—
YIELD CROWN LTD.	186,071	為垂直整合生產能力，增 加海外生產據點及銷售 據點，透過 YIELD 間接 投資越南 MAGICTEX、 DIAMOND FORTUNE 及 興采貿易(上海)	越南 MAGICTEX， 因未達經濟規模而虧 損；興采貿易(上海) 因營運上軌道而小幅 獲利。	加強生產管理，擴 大規模經濟，以提 高生產效率、降低 生產成本。並檢討 轉投資效益，改變 既有投資計畫。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資金運用保守穩健，營運資金主要以營運之現金收入及舉借銀行資金支應。假設 106 年底長短借款餘額 425,816 仟元，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增加或減少本公司約 4,258 仟元利息。本公司隨時注意銀行各項存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的利率，必要時採取避險工具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收款幣別係以美元為主，原物料付款及費用付款則以新台幣為主，故匯率變動仍將對本公司外幣交易的兌換損益造成影響。106 年底具匯率風險之美元淨資產部位為 10,146 仟元，若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增加或減少本公司約 101 仟元稅後淨利；本公司匯率政策係搭配全球總體經濟走勢及海外市場拓展等未來資金需求，再決定是否以遠期外

匯合約之方式來規避外幣波動風險。

3. 通貨膨脹影響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投資行為，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主要係基於各轉投資公司資金融通需要，以提升其營運資金運用的靈活度，目前各轉投資公司繳息及還款均屬正常，不致對本公司產生重大風險。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係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造成之市場風險為主，不做套利與投機用途，且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除依主管機關頒布之相關法規、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外，亦嚴守公司制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環保色紗開發計畫	持續建置細丹尼環保色紗開發，以短時間完成客人指定色以及興采自有色卡的配方	7,000 萬元	2018.9.30	如何穩定色紗均勻性。批次間差異等為主要技術。 需更進一步將功能性材料添加於色紗之中。
Bio Base 布種開發	目前已引進行 Bio Base 材料並進行抽絲假撚試驗階段，待試產完成布樣開發並導入產品系列	250 萬元	2018.6.15	由於 Bio Base 材料要一般石化原料不易取得，同時也不易生產，需能掌握原料來源以及製成調整能力，才能進一步將產品進行穩定量產並推廣
生質助劑開發	利用生質來源原料進行具生質含量之紡織用染整助劑開發，以提升產品環保競爭力	350 萬元	2019.3.31	利用與外部機構結合研究，目前與國內許多單位研究此專為興采設計之專案開發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故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藉由與資策會密切互動隨時取得所處產業變化資訊、掌握技術發展演變及同業訊息外，更與資策會共同合作科專計畫，以期產品符合市場需求。故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企業形象良好，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推動各項品質認證，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與地方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近年來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預期效益：1. 增加產值及動線空間，以提升工廠的經營效益

可能風險：1.財務規劃是否允當。

2.經營績效不如預期。

因應措施：1.充分做好財務規劃，避免影響營運資金。

2.建立自主產能，強化生產技能，保有競爭力產品製程技術。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的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對象分散，供貨廠商遍及國內外，故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對象分散，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埋情形：無重大之訴訟。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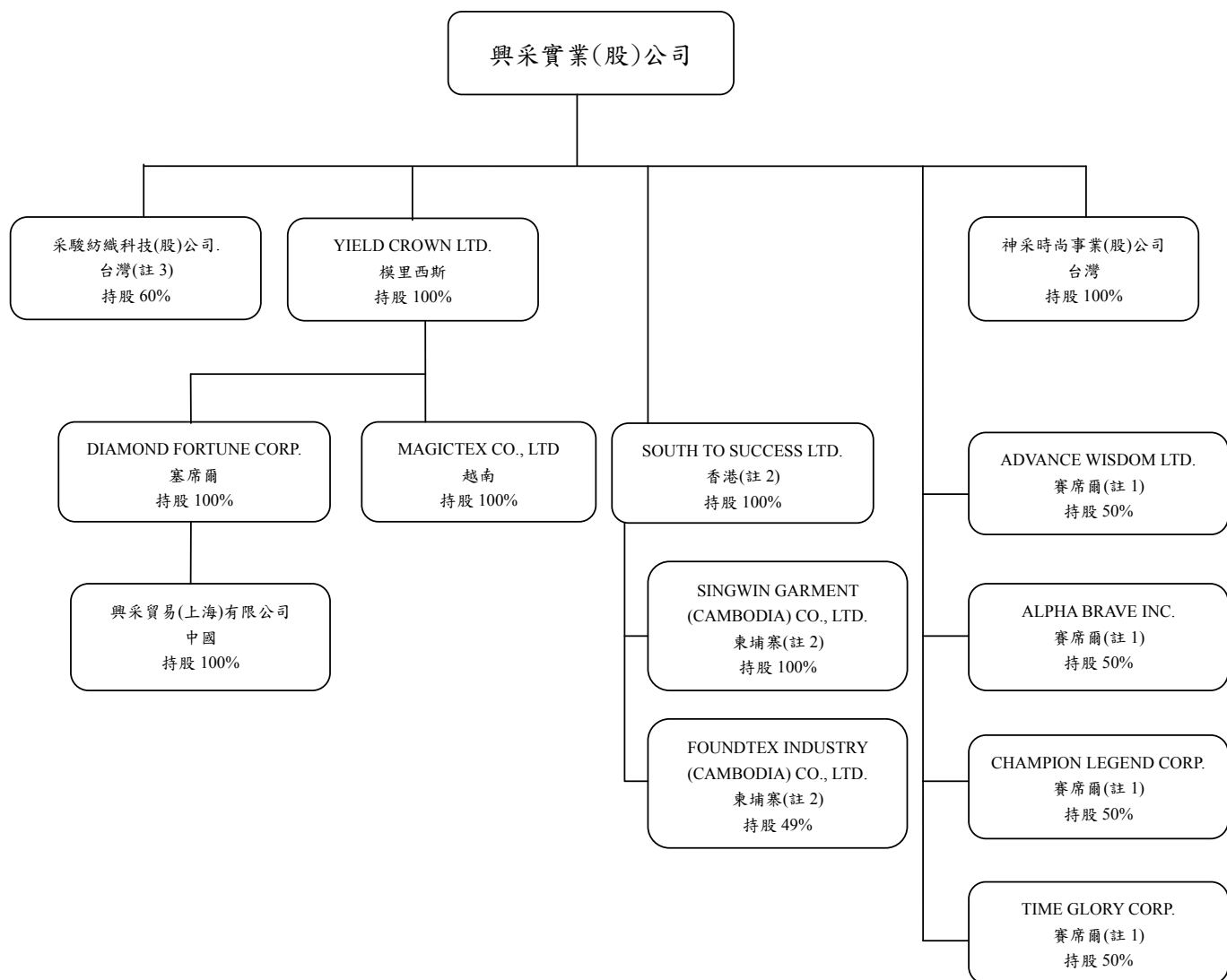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1：於民國104年11月經董事會決議設立

註2：於民國105年6月經董事會決議設立

註3：於民國106年11月經董事會決議設立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94.01.07	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十號一樓	NT14,000	貿易事務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10.17	桃園市觀音區榮工南路15-1 號(D 棟 3 樓)	NT10,000	紡織品加工
YIELD CROWN LTD	96.10.19	Level3,Alexander House,35 Cybercity,Ebene Mauritius	USD5,007	海外投資控股
DIAMOND FORTUNE CORP	96.12.17	1st Floor, #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O.Box 456,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334	海外投資控股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00.11.03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 2299 號 04B60(414B60), 04B62(414B62)	USD319	貿易事務
MAGICTEX CO.,LTD	102.08.20	越南,平陽省,平勝坊, 宜安市,平安紡織工業區,第六號路	USD1,500	紡織品加工
CHAMPION LEGEND CORP.	104.11.17	1 st Floor,#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951	海外投資控股
ADVANCE WISDOM LTD.	104.11.17	1 st Floor,#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980	海外投資控股
ALPHA BRAVE INC.	104.11.18	1 st Floor,#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960	海外投資控股
TIME GLORY CORP.	104.12.02	1 st Floor,#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1,138	海外投資控股
SOUTH TO SUCCESS LTD.	105.07.07	18A 18/F TWO CHINACHEM PLAZA 68 CONNAUGHT RD CENTRAL HONG KONG	USD11	海外投資控股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FOUNDTE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105.08.02	CHAMKAR SVAY VILLAGE, SETHEI COMMUNE, SAMAKIMEANCHEY DISTRICT, KAMPONG CHHNANG PROVINCE	USD50	資產管理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105.08.30	PHUM CHAMCARSVAY, KHUM SEDTHEI, SROK SAMAKIMEANCHEY, KHET KAMPONG CHHNAING, KINGDOM OF CAMBODIA	USD0.664	紡織品加工

3.興采公司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為各種紡織品的染整、後加工及成衣製造業務、紡織產品的買賣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5.興采公司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出資額	持股比 例(%)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14,000,000	100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賴美惠	14,000,000	100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劉昱輝	14,000,000	100
	監察人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王淑芬	14,000,000	100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6,000,000	60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松筠	6,000,000	60
YIELD CROWN LTD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5,007,000	100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賴美惠	USD5,007,000	100
DIAMOND FORTUNE CORP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333,985	100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賴美惠	USD333,985	100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227,000	100
MAGICTEX CO., LTD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1,500,000	100
CHAMPION LEGEND CORP.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1,250,970	50
ADVANCE WISDOM LTD.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1,279,783	50

ALPHA BRAVE INC.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1,260,110	50
TIME GLORY CORP.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1,487,993	50
SOUTH TO SUCCESS LTD.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11,000	100
FOUNDTE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24,490	49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董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國欽	USD664	100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6.興采公司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4,000	22,233	9,636	12,597	48,736	1,254	1,342	0.96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2	69	9,933	-	(69)	(67)	(0.067)
YIELD CROWN LTD	186,071	84,624	44,640	39,984	-	(58)	(15,972)	(2.66)
DIAMOND FORTUNE CORP	9,961	10,993	7	10,986	-	(38)	1,945	5.82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513	13,357	2,607	10,750	19,396	2,127	1,983	註 3
MAGICTEX CO., LTD	44,705	47,403	139,190	(91,787)	37,242	(15,243)	(18,155)	註 3
CHAMPION LEGEND CORP.	80,296	74,839	545	74,294	-	(169)	(167)	註 3
ADVANCE WISDOM LTD.	82,176	76,568	559	76,009	-	(169)	(167)	註 3
ALPHA BRAVE INC.	80,892	75,387	549	74,838	-	(169)	(167)	註 3
TIME GLORY CORP.	95,541	89,042	638	88,404	-	(168)	(165)	註 3
SOUTH TO SUCCESS LTD.	349	1,003	723	280	-	(47)	(46)	註 3
FOUNDTE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1,600	3,755	2,268	1,487	-	-	-	註 3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21	20	-	20	-	-	-	註 3

註 1：106.12.31 兌換匯率美金：新台幣=1：29.76；

註 2：106 年度平均匯率美金：新台幣=1：30.41

註 3：非股份有限公司。

7.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85-151 頁。

8.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4433)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 10 號
電 話：(02)8512-7888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 國 欽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411 號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興采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采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興采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興采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興采集團從事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機能性及環保性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興采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超過特定貨齡期間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考量興采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將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抽核驗證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及相關佐證評估文件，並重新計算各個料號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營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

興采集團產品定位為中高階紡織品供應商，以提供高附加價值機能性環保紡織品外銷至國際市場為主，基於與國際品牌商產品多樣化與推陳出新，影響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變動，且銷貨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評估資料，並搜尋相關資訊予以核對。
2. 測試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授信條件已經適當核准。
3. 取得並抽核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及相關憑證。
4. 取得並抽核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期後收款明細及相關憑證。
5. 抽核期後銷貨退回明細並檢視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是否有重大異常之銷貨退回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興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興采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興采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興采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興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興采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興采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會計師

王方瑜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6 日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36,680	27	\$	237,022	1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0,398	1		10,71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160	-		9,40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七(二)		57,954	4		61,145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4,557	1		7,31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3,654	-		-	-
130X	存貨	六(四)		262,390	16		260,163	18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21,614	1		67,910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		363	-		36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9,770	50		654,040	45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455,985	28		475,786	33
1780	無形資產			6,587	1		5,6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4,029	-		3,20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		332,678	21		312,344	2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99,279	50		796,955	55
1XXX	資產總計		\$	1,609,049	100	\$	1,450,995	100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264,640 16	\$	100,000 7
2150	應付票據			93,571 6		89,939 6
2170	應付帳款			129,152 8		116,322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5,108 1		9,77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77,499 5		76,088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503 -		7,99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28,660 2		30,564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09,133 38</u>		<u>430,679 3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145,660 9		161,187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 -		16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12,475 1		11,48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58,135 10</u>		<u>172,837 12</u>
2XXX	負債總計			<u>767,268 48</u>		<u>603,516 4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315,124 20		315,604 2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89,308 18		290,364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45,720 3		42,48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67 -		5,720 -
3350	未分配盈餘			72,600 4		96,409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	27,005) (2) (		33,855)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	19,337) (1)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80,277 42</u>		<u>716,726 49</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61,504 10</u>		<u>130,753 9</u>
3XXX	權益總計			<u>841,781 52</u>		<u>847,479 5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1,609,049 100</u>	\$	<u>1,450,995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金	年 額	度 %	105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二)	\$	1,502,708	100	\$	1,508,49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 一)(二十二)及 七(二)	(	1,190,620)	(79)	(	1,144,287)	(76)
5900 營業毛利			312,088	21		364,204	2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 十二)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	135,288)	(9)	(	151,028)	(10)
6200 管理費用		(	130,127)	(9)	(	145,542)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3,338)	(2)	(	39,773)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98,753)	(20)	(	336,343)	(22)
6900 營業利益			13,335	1		27,86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8,699	1		26,25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	13,505)	(1)	(	1,89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4,786)	-	(	2,76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8	-		21,593	1
7900 稅前淨利			13,743	1		49,454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3,992)	-	(	17,090)	(1)
8200 本期淨利		\$	9,751	1	\$	32,364	2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1,178) -	(\$ 78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200 -	13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78) -	(65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23,373) (2)	3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六)	(318) -	2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3,691) (2)	30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4,669) (2)	(\$ 34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918) (1)	\$ 32,019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112 1	\$ 32,364 2
8620 非控制權益		(361) -	- -
本期淨利		\$ 9,751 1	\$ 32,364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688) -	\$ 33,567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1,230) (1)	(1,54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918) (1)	\$ 32,019 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0.34	\$ 1.0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0.33	\$ 1.0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董事長：陳國欽

陳欽國

96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13,743	\$ 49,45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一)	44,629	37,73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2,861	1,642
呆帳(轉列收入數)損失	六(三)(十八) (	177)	50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18,136	17,278
利息費用	六(二十)	4,786	2,762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1,127) (	267)
股利收入	六(十八) (	290) (	2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九)	288 (	1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242 (	4,003)
應收帳款		3,368	348
其他應收款	(	7,242)	1,724
存貨	(	2,227)	7,945
預付款項		46,296 (	49,288)
其他流動資產		4	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632	24,905
應付帳款		12,830	11,627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35	5,565
其他應付款		5,422 (	6,436)
其他流動負債	(	2,168) (	6,6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84) (	1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5,157	94,284
收取之利息		1,127	267
收取之股利		290	235
支付之所得稅	(	15,934) (	18,4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0,640	76,372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六)	(\$ 25,468)	(\$ 106,3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095	75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67)	625
取得無形資產		(3,823)	(4,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752)	(38,20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675)	(293,07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090)	(440,3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八)	164,640	26,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九)	(15,263)	(30,111)
支付之利息		(4,770)	(2,733)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九)	-	160,000
非控制權益投資款		41,981	132,301
買回庫藏股	六(十三)	(19,337)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31,560)	(30,8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5,691	254,596
匯率影響數		(21,583)	1,4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9,658	(107,9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7,022	344,9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6,680	\$ 237,02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於民國 78 年 3 月並於同年度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3 年 11 月 3 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風險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民國106年適用 IFRSs金額	版本升級 影響金額	民國107年適用 IFRSs金額	說明
民國107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398	(\$ 10,398)	\$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398	10,398	2
應收帳款	57,954	(880)	57,074	1
資產影響總計	\$ 68,352	(\$ 880)	\$ 67,472	
保留盈餘	\$ 122,187	(\$ 880)	\$ 121,307	1
權益影響總計	122,187	(880)	121,307	
負債及權益影響總計	\$ 122,187	(\$ 880)	\$ 121,307	

說明：

- (1) 本集團按 IFRS9 提列減損損失規定，調減應收帳款\$880，並調減保留盈餘\$880。
- (2) 本集團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398，按 IFRS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398。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性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100	100	-
本公司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紡織品加工	60	-	註5
本公司	YIELD CROWN LTD.	海外投資控股	100	100	註4
本公司	ADVANCE WISDOM LTD.	海外投資控股	50	50	註1
本公司	ALPHA BRAVE INC.	海外投資控股	50	50	註1
本公司	CHAMPION LEGEND CORP.	海外投資控股	50	50	註1
本公司	TIME GLORY CORP.	海外投資控股	50	50	註1
本公司	SOUTH TO SUCCESS LTD.	海外投資控股	100	100	註2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海外投資控股	100	100	-
YIELD CROWN LTD.	MAGICTEX CO., LTD.	紡織品加工	100	100	-
DIAMOND FORTUNE CORP.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事務	100	100	-
SOUTH TO SUCCESS LTD.	FOUNDTE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資產管理	49	49	註3
SOUTH TO SUCCESS LTD.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紡織品加工	100	100	註3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為擴展市場、降低生產成本及分散營運風險，擬於越南設立紡織相關產品製造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現金出資金額計美金 5,279 仟元，併同非控制權益出資設立該子公司。本公司對該子公司具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決策之能力，故將其納入合併個體。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為擴展市場、降低生產成本及分散營運風險，擬於香港設立控股公司 SOUTH TO SUCCESS LTD.，再於柬埔寨轉投資設立紡織相關產品製造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出資金額計美金 11 仟元。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為擴展市場、降低生產成本及分散營運風險，擬由 SOUTH TO SUCCESS LTD. 於柬埔寨投資設立紡織相關產品製造公司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及 FOUNDTE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其中，本集團對 FOUNDTE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預計持有 49% 股權，併同非控制權益出資設立該子公司，本公司因對該子公司具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決策之能力，故將其納入合併個體。

註 4：本公司直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 YIELD CROWN LTD.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為增加海外投資，分別以美金 1,000 仟元及 3,000 仟元辦理現金增資。

註 5：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為降低生產成本及分散營運風險，設立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現金出資金額計 6,000，併同非控制權益出資設立該子公司。本公司對該子公司具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決策之能力，故將其納入合併個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

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26年
機器設備	5~10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年
試驗設備	5~10年
運輸設備	4~5年
辦公設備	3~6年
租賃改良物	5~10年
其他設備	4~10年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8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其他權益。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

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無須支付價款收回並註銷該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將收回之股份認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之減項。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

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六)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81	\$ 1,28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15,945	205,742
定期存款	219,854	30,000
合計	<u>\$ 436,680</u>	<u>\$ 237,02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已將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 \$363 及 \$367。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865	\$ 14,865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840	840
小計	15,705	15,705
評價調整	(5,307)	(4,989)
合計	<u>\$ 10,398</u>	<u>\$ 10,716</u>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318) 及 \$274。

(三)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9,317	\$ 62,685
減：備抵呆帳	(1,363)	(1,540)
	<u>\$ 57,954</u>	<u>\$ 61,145</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良好。
2.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針對不同銷售對象，為 TT in advance 或月結 20~60 天不等，本集團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42,168	\$ 47,067
31-90天	15,267	13,303
91-180天	519	775
	<u>\$ 57,954</u>	<u>\$ 61,145</u>

以上係以應收帳款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363 及 \$1,54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1,540	\$ 1,540
迴轉減損損失	-	(177)	(177)
12月31日	\$ -	\$ 1,363	\$ 1,363

	105年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1,035	\$ 1,035
提列減損損失	-	505	505
12月31日	\$ -	\$ 1,540	\$ 1,540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地理區域，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並持續評估。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集團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要求客戶預付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8,212	(\$ 12,974)	\$ 105,238
在製品	26,124	(2,901)	23,223
製成品	168,941	(35,012)	133,929
合計	\$ 313,277	(\$ 50,887)	\$ 262,390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4,221	(\$ 10,100)	\$ 104,121
在製品	33,209	(4,098)	29,111
製成品	166,595	(39,664)	126,931
合計	\$ 314,025	(\$ 53,862)	\$ 260,163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93,125	\$ 1,145,34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693)	(816)
存貨回升利益	(2,854)	(4,079)
存貨盤損	1,042	3,839
	<u>\$ 1,190,620</u>	<u>\$ 1,144,287</u>

(五) 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8,284	\$ 56,910
進項稅額	5,374	3,168
預付保險費	1,232	1,132
預付參展費	741	1,163
預付租金	96	626
其他預付款項	5,887	4,911
	<u>\$ 21,614</u>	<u>\$ 67,910</u>

(以下空白)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26,287	\$ 234,205	\$ 262,697	\$ 2,487	\$ 29,857	\$ 11,341	\$ 3,034	\$ 9,976	\$ 10,379	\$ 18,016	\$ 708,279
累計折舊	-	(83,967)	(116,074)	(1,360)	(16,524)	(4,165)	(1,344)	(3,691)	(5,368)	-	(232,493)
	<u>\$ 126,287</u>	<u>\$ 150,238</u>	<u>\$ 146,623</u>	<u>\$ 1,127</u>	<u>\$ 13,333</u>	<u>\$ 7,176</u>	<u>\$ 1,690</u>	<u>\$ 6,285</u>	<u>\$ 5,011</u>	<u>\$ 18,016</u>	<u>\$ 475,786</u>
106年											
1月1日	\$ 126,287	\$ 150,238	\$ 146,623	\$ 1,127	\$ 13,333	\$ 7,176	\$ 1,690	\$ 6,285	\$ 5,011	\$ 18,016	\$ 475,786
增添	-	2,669	4,973	619	2,360	573	-	-	890	9,357	21,441
處分	-	(70)	(925)	-	-	(320)	-	-	(68)	-	(1,383)
重分類-移轉	-	8,096	6,429	-	-	-	-	-	131	(8,096)	6,560
折舊費用	-	(12,331)	(23,886)	(435)	(3,127)	(1,683)	(480)	(1,144)	(1,543)	-	(44,629)
淨兌換差額	-	-	(1,232)	-	-	(7)	(70)	(450)	(31)	-	(1,790)
12月31日	<u>\$ 126,287</u>	<u>\$ 148,602</u>	<u>\$ 131,982</u>	<u>\$ 1,311</u>	<u>\$ 12,566</u>	<u>\$ 5,739</u>	<u>\$ 1,140</u>	<u>\$ 4,691</u>	<u>\$ 4,390</u>	<u>\$ 19,277</u>	<u>\$ 455,985</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26,287	\$ 241,423	\$ 263,801	\$ 3,106	\$ 32,217	\$ 11,096	\$ 2,887	\$ 9,226	\$ 10,894	\$ 19,277	\$ 720,214
累計折舊	-	(92,821)	(131,819)	(1,795)	(19,651)	(5,357)	(1,747)	(4,535)	(6,504)	-	(264,229)
	<u>\$ 126,287</u>	<u>\$ 148,602</u>	<u>\$ 131,982</u>	<u>\$ 1,311</u>	<u>\$ 12,566</u>	<u>\$ 5,739</u>	<u>\$ 1,140</u>	<u>\$ 4,691</u>	<u>\$ 4,390</u>	<u>\$ 19,277</u>	<u>\$ 455,985</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26,287	\$ 213,302	\$ 181,868	\$ 2,118	\$ 23,783	\$ 2,732	\$ 10,530	\$ 9,659	\$ -	\$ 580,033
累計折舊	-	(71,999)	(105,996)	(938)	(13,666)	(877)	(2,615)	(3,837)	-	(204,860)
	<u>\$ 126,287</u>	<u>\$ 141,303</u>	<u>\$ 75,872</u>	<u>\$ 1,180</u>	<u>\$ 10,117</u>	<u>\$ 1,855</u>	<u>\$ 7,915</u>	<u>\$ 5,822</u>	<u>\$ -</u>	<u>\$ 375,173</u>
105年										
1月1日	\$ 126,287	\$ 141,303	\$ 75,872	\$ 1,180	\$ 10,117	\$ 1,855	\$ 7,915	\$ 5,822	\$ -	\$ 375,173
增添	-	17,843	60,140	371	5,981	410	-	772	18,016	107,929
處分	-	-	(160)	-	(400)	-	-	-	-	(560)
重分類-移轉	-	3,060	29,202	-	-	-	-	-	-	32,355
折舊費用	-	(11,968)	(17,553)	(423)	(2,858)	(507)	(1,241)	(1,551)	-	(37,736)
淨兌換差額	-	-	(878)	(1)	(7)	(68)	(389)	(32)	-	(1,375)
12月31日	<u>\$ 126,287</u>	<u>\$ 150,238</u>	<u>\$ 146,623</u>	<u>\$ 1,127</u>	<u>\$ 13,333</u>	<u>\$ 1,690</u>	<u>\$ 6,285</u>	<u>\$ 5,011</u>	<u>\$ 18,016</u>	<u>\$ 475,78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26,287	\$ 234,205	\$ 262,697	\$ 2,487	\$ 29,857	\$ 3,034	\$ 9,976	\$ 10,379	\$ 18,016	\$ 708,279
累計折舊	-	(83,967)	(116,074)	(1,360)	(16,524)	(1,344)	(3,691)	(5,368)	-	(232,493)
	<u>\$ 126,287</u>	<u>\$ 150,238</u>	<u>\$ 146,623</u>	<u>\$ 1,127</u>	<u>\$ 13,333</u>	<u>\$ 1,690</u>	<u>\$ 6,285</u>	<u>\$ 5,011</u>	<u>\$ 18,016</u>	<u>\$ 475,786</u>

1. 上項所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款	\$ 299,747	\$ 259,861
預付設備款	28,951	15,759
存出保證金	3,980	3,513
預付土地款	-	33,211
	<u>\$ 332,678</u>	<u>\$ 312,344</u>

1. 上項所列長期預付款係民國 105 年 1 月新設 4 家子公司(ADVANCE WISDOM LTD.、ALPHA BRAVE INC.、CHAMPION LEGEND CORP. 及 TIME GLORY CORP.) 之預付越南土地使用權款項，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相關過戶程序尚進行中。
2. 上項所列預付土地款係民國 105 年 7 月本集團為購買柬埔寨土地之預付土地款項，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完成相關過戶程序。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因考量全球經濟情勢尚未明朗，且顧及股東權益與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所需，撤銷該項投資案。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64,640</u>	1.0652%~2.8500%	-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00,000</u>	1.0633%~1.0649%	-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擔保借款	105.3.28~112.3.28按月 付息，並償還本金	1.3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 60,751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擔保借款	96.8.2~111.8.2按月付 息，並償還本金	1.445%	土地、房屋及建築	20,4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5.9.29~108.9.27按月 付息，到期還本	1.280%	土地、房屋及建築	<u>80,000</u>
				161,17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15,516</u>)
				<u>\$ 145,66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擔保借款	105.3.28~112.3.28按月 付息，並償還本金	1.445%	土地、房屋及建築	\$ 71,813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擔保借款	96.8.2~111.8.2按月付 息，並償還本金	1.445%	土地、房屋及建築	24,62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5.9.29~108.9.27按月 付息，到期還本	1.250%	土地、房屋及建築	80,000
				176,43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5,252)
				<u>\$ 161,187</u>

(十)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38,299	\$ 39,251
應付運輸費	6,577	4,525
應付佣金及勞務費	2,775	3,315
應付設備款	2,129	6,15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287	1,152
其他	26,432	21,689
合計	<u>\$ 77,499</u>	<u>\$ 76,088</u>

(十一)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885)	(\$ 14,50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10	3,024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12,475)	(\$ 11,481)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14,505)	\$ 3,024	(\$ 11,481)
利息(費用)收入	(218)	46	(172)
	(14,723)	3,070	(11,653)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	(577)	-	(577)
經驗調整	(585)	16	(601)
	(1,162)	16	(1,178)
提撥退休基金	-	356	356
12月31日餘額	(\$ 15,885)	\$ 3,410	(\$ 12,475)
105年			
1月1日餘額	(\$ 13,515)	\$ 2,646	(\$ 10,869)
利息(費用)收入	(229)	44	(185)
	(13,744)	2,690	(11,054)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	(364)	-	(364)
經驗調整	(397)	22	(419)
	(761)	22	(783)
提撥退休基金	-	356	356
12月31日餘額	(\$ 14,505)	\$ 3,024	(\$ 11,481)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

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2%	1.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	3.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83)	\$ 503	\$ 451	(\$ 436)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53)	\$ 473	\$ 426	(\$ 41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56。

(7)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海外子公司除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採確定提撥制，每月將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公司除按月提撥，無進一步之義務外，其餘子公司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法令亦無強制要求。

(3)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588 及\$7,840。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 1 月及 8 月與員工協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給與日認列之未賺得酬勞為\$47,645(表列「其他權益」)，並在既得期間轉列酬勞成本，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8,136 及\$17,278。其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01.28	789仟股	3年	說明(1)及(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08.12	711仟股	3年	說明(1)及(2)

(1)既得期間為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獲配 30%股份；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獲配 30%股份；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獲配 40%。

(2)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A. 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轉讓、贈與、質押、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理。

B.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或表決權，皆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2. 限制型員工權利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股數(仟股)	105年度 股數(仟股)
期初餘額	1,488	-
本期發行	-	1,500
本期註銷	(48)	(12)
期末餘額	1,440	1,488
已既得	432	-
未既得	1,008	1,488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 月及 8 月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皆為無償配發，履約價格皆為 0 元，每單位公允價值分別為\$31.55 元及\$32 元。

(十三)股本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00,000，分為 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315,12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106年	105年
1月1日	31,560	30,07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5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	(12)
12月31日	31,512	31,56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發股數 1,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一年內分次發行，並於民國 104 年 9 月 18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於民國 105 年 1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第一次發行股數為 789 仟股，訂定民國 105 年 2 月 1 日為增資基準日，又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第二次發行股數為 711 仟股，訂定民國 105 年 9 月 6 日為增資基準日。
4.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為 45 仟股及 12 仟股，並已辦理變更登記。

民國 106 年 8 月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 仟股，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尚未完成註銷減資登記。

5.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106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01,000	\$ 19,337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表列庫藏股票之轉讓期限明細如下：

買回年度	股數	金額	最後轉讓期限
106	701,000	\$ 19,337	109年3月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1%至 10%為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扣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

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4.(1)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8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236		\$ 6,978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853)		5,720	
現金股利	31,560	\$ 1.00	30,861	\$ 1.00
	<u>\$ 32,943</u>		<u>\$ 43,559</u>	

- (2)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11	
特別盈餘公積	12,822	
現金股利	15,400	\$ 0.50
	<u>\$ 29,233</u>	

前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 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員工 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6年1月1日	(\$ 4,989)	\$ 1,122	(\$ 29,988)	(\$ 33,855)
評價調整	(318)	-	-	(31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2,504)	-	(12,50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數	-	-	19,672	19,672
106年12月31日	<u>(\$ 5,307)</u>	<u>(\$ 11,382)</u>	<u>(\$ 10,316)</u>	<u>(\$ 27,005)</u>

	備供 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員工 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5年1月1日	(\$ 5,263)	(\$ 457)	\$ -	(\$ 5,720)
評價調整	274	-	-	27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579	-	1,5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數	-	-	(29,988)	(29,988)
105年12月31日	(\$ 4,989)	\$ 1,122	(\$ 29,988)	(\$ 33,855)

(十七)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1,439,658	\$ 1,452,141
其他營業收入	63,050	56,350
	<u>\$ 1,502,708</u>	<u>\$ 1,508,491</u>

(十八)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收入	\$ 16,852	\$ 25,201
股利收入	290	235
租金收入	253	550
壞帳轉回利益	177	-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121	265
其他利息收入	6	2
合計	<u>\$ 18,699</u>	<u>\$ 26,253</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2,815)	(\$ 3,7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88)	194
其他(損失)收入	(402)	1,609
合計	<u>(\$ 13,505)</u>	<u>(\$ 1,898)</u>

(二十)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786	\$ 2,762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04,166	\$ 171,295	\$ 275,461	\$ 115,310	\$ 179,798	\$ 295,108
折舊費用	31,178	13,451	44,629	27,848	9,888	37,736
攤銷費用	437	2,424	2,861	204	1,438	1,642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 218,263	\$ 235,69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18,136	17,278
勞健保費用	20,800	22,165
退休金費用	7,760	8,025
其他用人費用(註)	10,502	11,949
	\$ 275,461	\$ 295,108

註：其他用人費用包含職工福利、伙食費及訓練費。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1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35 及 \$99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以 1% 估列，董監事酬勞以 0% 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期末(應收退稅款)應付所得稅	(\$ 3,151)	\$ 7,99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2,66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76	1,173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2,975)	6,505
扣繳及暫繳稅額	7,765	9,416
當期所得稅總額	4,790	15,921
遞延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2,660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98)	(1,491)
所得稅費用	\$ 3,992	\$ 17,09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註)	\$ 2,574	\$ 8,898
按法令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36	21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損失	(49)	31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063	5,02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808)	(71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76	1,1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60
所得稅費用	\$ 3,992	\$ 17,090

註：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適用之稅率為 17%。另，民國 107 年 2 月總統公布之所得稅法部份條文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高為 20%，並自民國 107 年度施行，且民國 107 年度適用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稅率由 10%調降為 5%。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	\$ 138	(\$ 6)	\$ -	\$ 13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52	(31)	200	2,121
未休假獎金	983	(189)	-	794
未實現毛利	127	(17)	-	1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72	-	872
小計	3,200	629	200	4,0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69)	169	-	-
小計	(169)	169	-	-
合計	\$ 3,031	\$ 798	\$ 200	\$ 4,029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	\$ 91	\$ 47	\$ -	\$ 13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48	(29)	133	1,952
未休假獎金	489	494	-	983
未實現毛利	166	(39)	-	127
小計	2,594	473	133	3,2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87)	1,018	-	(169)
小計	(1,187)	1,018	-	(169)
合計	\$ 1,407	\$ 1,491	\$ 133	\$ 3,031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3,089	\$ 30,53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6.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

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u>\$ 96,409</u>

7.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32,539，
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1.21%。

(二十四) 每股盈餘

	<u>106 年 度</u>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稅後金額</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10,112</u>	<u>29,814</u>	<u>\$ 0.34</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0,112	29,8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6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0,112</u>	<u>30,635</u>	<u>\$ 0.33</u>

	105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2,364	30,072	\$ 1.0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2,364	30,07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8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2,364	30,499	\$ 1.06

註：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計算每股盈餘時，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員工既得該股票時，始將該股數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五)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設備、廠房及運輸設備等。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5,588 及\$5,457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785	\$ 4,30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258	11,632
超過5年	13,641	16,913
	<u>\$ 30,684</u>	<u>\$ 32,847</u>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441	\$ 107,92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156	4,54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29)	(6,156)
本期支付現金	<u>\$ 25,468</u>	<u>\$ 106,31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聚紡)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双邦)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為該公司副董事長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6,113</u>	<u>\$ 6,593</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及加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42,464</u>	<u>\$ 29,235</u>

上述與關係人之進貨及加工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應付款項付款條件為月結 48~60 天，與一般供應商之預付 LC 及月結 38~9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210</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双邦	\$ 13,366	\$ 7,484
聚紡	<u>1,742</u>	<u>2,289</u>
	<u>\$ 15,108</u>	<u>\$ 9,773</u>

5.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銀行之長、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陳國欽及副總經理賴美惠提供背書保證。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3,360	\$ 14,886
退職後福利	332	351
股份基礎給付	<u>3,716</u>	<u>5,585</u>
總計	<u>\$ 17,408</u>	<u>\$ 20,82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274,889</u>	<u>\$ 276,525</u>	長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一) 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進口原物料及機器設備等，已開立未使用之銀行保證信用狀金額為\$563。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722	\$ 34,821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

十二、其他(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負債總計。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權益」加上債務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相同。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48%及 42%。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人民幣及越南盾)，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463	29.72	\$ 310,939
美金：越盾	625	22,676	18,59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越盾	\$ 4,501	22,676	\$ 133,937
美金：新台幣	317	29.76	9,435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63	32.20	\$ 108,285
美金：越盾	492	22,727	15,8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越盾	\$ 4,005	22,727	\$ 129,161
美金：新台幣	250	32.25	8,063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2,815及\$3,701。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109	\$ -
美金：越盾	1%	18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越盾	1%	\$ 1,339	\$ -
美金：新台幣	1%	94	-
105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83	\$ -
美金：越盾	1%	15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越盾	1%	\$ 1,292	\$ -
美金：新台幣	1%	81	-
<u>價格風險</u>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 \$104 及 \$107。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出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請詳附註六(三)。
- D.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之貨幣市場部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251,414 及 \$544,676。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64,640	\$ -
應付票據	93,571	-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44,260	-
其他應付款	77,499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7,530	147,50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00,000	\$ -
應付票據	89,939	-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26,095	-
其他應付款	76,088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175	164,258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

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9,558	\$ -	\$ 840	\$ 10,398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9,876	\$ -	\$ 840	\$ 10,716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並且，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相關評價結果每月呈報致管理當局，由管理當局負責評價過程之管理及覆核。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840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105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840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淨資產增加或減少 1%，則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重大交易。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五。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重大交易。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採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根據營業淨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 年 度		
	單一營運部門	調節及沖銷	總計
應報導部門收入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1,502,708	\$ -	\$ 1,502,708
企業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u>\$ 1,502,708</u>	<u>\$ -</u>	<u>\$ 1,502,708</u>
應報導部門利益			
部門利益	<u>\$ 13,335</u>	<u>\$ -</u>	<u>\$ 13,335</u>
應報導部門資產			
部門資產	<u>\$ 1,609,049</u>	<u>\$ -</u>	<u>\$ 1,609,049</u>

	105 年 度		
	單一營運部門	調節及沖銷	總計
應報導部門收入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1,508,491	\$ -	\$ 1,508,491
企業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u>\$ 1,508,491</u>	<u>\$ -</u>	<u>\$ 1,508,491</u>
應報導部門利益			
部門利益	<u>\$ 27,861</u>	<u>\$ -</u>	<u>\$ 27,861</u>
應報導部門資產			
部門資產	<u>\$ 1,450,995</u>	<u>\$ -</u>	<u>\$ 1,450,995</u>

註：因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運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應報導部門利益	\$ 13,335	\$ 27,861
其他收入	16,852	25,201
股利收入	290	235
壞帳轉回利益	177	-
利息收入	1,127	267
淨外幣兌換損失	(12,815)	(3,7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88)	194
財務成本	(4,786)	(2,762)
其他	(149)	2,159
繼續營運部門稅前利益	<u>\$ 13,743</u>	<u>\$ 49,454</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產業部門係經營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之原料、半成品及製程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產品銷售	\$ 1,439,658	\$ 1,452,141
其他	63,050	56,350
合計	<u>\$ 1,502,708</u>	<u>\$ 1,508,491</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15,379	\$ 472,279	\$ 320,543	\$ 503,371
中國	384,843	2	360,206	202
南韓	169,898	-	141,577	-
美國	115,547	-	185,664	-
其他	517,041	318,989	500,501	290,182
合計	<u>\$ 1,502,708</u>	<u>\$ 791,270</u>	<u>\$ 1,508,491</u>	<u>\$ 793,755</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營運部門，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來自部門內單一客戶未有佔合併綜合損益表銷貨收入淨額 10%以上之重要客戶。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4)	期末餘額(註4)	實際動支 金額(註4)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3)	備註
1	YIELD CROWN LTD.	MAGICTEX CO., LTD.	其他應收 款	是	\$ 193,440	\$ 193,440	\$ 133,920	2.616%~ 3.35%	短期融 通資金	\$ -	營運週轉金	\$ -	-	\$ -	\$ 272,111	\$ 272,111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直接間接持普通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其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本公司之子公司YIELD CROWN LTD. 本期最高資金貸予額度為美金6,500仟元，期末資金貸與額度為美金6,5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美金4,500仟元，以106年12月31日台幣美金即期中價匯率\$29.76換算。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註3)	實際動支 金額(註3)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	直接持有 普通股股 權超過百 分之五十 之子公司 公司。	\$ 204,083	\$ 50,000	\$ 50,000	\$ -	\$ -	7.35%	\$ 272,111	Y	N	N	-
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直接持有 普通股股 權超過百 分之五十 之子公司 公司。	204,083	89,280	89,280	44,640	-	13.12%	272,111	Y	N	N	-

註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其與本公司為母子公司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註2：本公司累積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本公司對子公司YIELD CROWN LTD. 期末背書保證額度為美金3,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美金1,500仟元，以106年12月31日 台銀美金即期中價匯率\$29.76換算。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5,600	\$ 840	1.37%	840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0,000	7,805	1.02%	7,805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雙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8,447	1,753	0.10%	1,753

註：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非上市櫃公司因無公開市價，故以該公司淨值或持有成本表示。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損益	損益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貿易事務	\$ 14,000	\$ 14,000	1,400,000	100.00	\$ 12,128	\$ 1,343	\$ 1,343	-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投資控股	186,071	156,076	6,007,000	100.00	40,630	(15,972)	(16,128)	-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 WISDOM LTD.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1,088	31,973	-	50.00	38,005	(167)	(84)	-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LPHA BRAVE INC.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0,446	31,331	-	50.00	37,419	(167)	(84)	-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AMPION LEGEND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0,148	31,033	-	50.00	37,147	(167)	(83)	-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IME GLORY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7,770	37,136	-	50.00	44,202	(165)	(82)	-	-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OUTH TO SUCCESS LTD.	香港	海外投資控股	349	349	11,000	100.00	280	(47)	(47)	註2	註2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紡織品加工	6,000	-	600,000	60.00	5,960	(67)	(40)	-	-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9,961	9,961	333,985	100.00	10,987	1,945	-	註1	註1
YIELD CROWN LTD.	MAGICTEX CO., LTD.	越南	紡織品加工	44,705	44,705	-	100.00	(93,962)	(20,373)	-	註1	註1
SOUTH TO SUCCESS LTD.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紡織品加工	21	21	-	100.00	20	-	-	註1、2	註1、2
SOUTH TO SUCCESS LTD.	FOUNDT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資產管理	776	790	490	49.00	729	-	-	-	註1、2

註1：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予以認列。

註2：截至民國107年3月26日止尚未完成注資登記。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2	\$	匯出	收回	2	\$		100.0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係由DIAMOND FORTUNE CORP. 100%持有該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係依該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另實收資本額係按原始投入之匯率換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9,513	\$	505,069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4433)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 10 號
電 話：(02)8512-78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786 號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之評價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機能性及環保性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超過特定貨齡期間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考量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將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抽核驗證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及相關佐證評估文件，並重新計算各個料號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營業收入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產品定位為中高階紡織品供應商，以提供高附加價值機能性環保紡織品外銷至國際市場為主，基於與國際品牌商產品多樣化與推陳出新，影響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變動，且銷貨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評估資料，並搜尋相關資訊予以核對。
2. 測試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授信條件已經適當核准。
3. 取得並抽核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及相關憑證。
4. 取得並抽核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期後收款明細及相關憑證。
5. 抽核期後銷貨退回明細並檢視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是否有重大異常之銷貨退回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會計師

王方瑜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6 日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35,274		24		\$		202,341		1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0,398		1				10,71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160		-				9,08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2,110		4				54,752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2,945		-				7,88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4,542		1				6,83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		-				32,329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3,654		-				-		-		
130X	存貨	六(四)			254,653		18				242,428		19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21,036		2				65,710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			363		-				36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97,135		50				632,451		48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15,771		16				169,394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36,343		31				450,364		35		
1780	無形資產				6,587		1				5,6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4,007		-				3,17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119		2				46,432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92,827		50				674,989		52		
1XXX	資產總計		\$		1,389,962		100		\$		1,307,440		100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220,000	16	\$	100,000	8
2150	應付票據			93,135	7		89,812	7
2170	應付帳款			123,009	9		109,942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5,767	1		11,45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71,732	5		71,45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	-		7,88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27,907	2		27,339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51,550	40		417,877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145,660	10		161,187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	-		16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12,475	1		11,48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8,135	11		172,837	13
2XXX	負債總計			709,685	51		590,714	45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315,124	23		315,604	2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89,308	21		290,364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45,720	3		42,48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67	-		5,720	-
3350	未分配盈餘			72,600	5		96,409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	27,005)	(2)	(	33,855)	(2)
3500	庫藏股票		(	19,337)	(1)		-	-
3XXX	權益總計			680,277	49		716,726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諾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89,962	100	\$	1,307,440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二)	\$ 1,422,815 100	\$ 1,458,16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二十二)及七(二)	(1,112,767) (78)	(1,080,572) (74)
5900 營業毛利		310,048 22	377,588 2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47) -	(757)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757 -	97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10,158 22	377,810 2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30,024) (9)	(145,521) (10)
6200 管理費用		(118,854) (9)	(130,51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338) (2)	(39,77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2,216) (20)	(315,804) (22)
6900 營業利益		27,942 2	62,006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二)	18,220 1	27,70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3,387) (1)	(2,572)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4,208) -	(2,45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5,205) (1)	(35,830)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580) (1)	(13,143) (1)
7900 稅前淨利		13,362 1	48,863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3,250) -	(16,499) (1)
8200 本期淨利		\$ 10,112 1	\$ 32,364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1,178) -	(\$ 78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200 -	13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78) -	(65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12,504) (1)	1,57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六)	(318) -	2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822) (1)	1,85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88) -	\$ 33,567 2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34	\$ 1.0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33	\$ 1.0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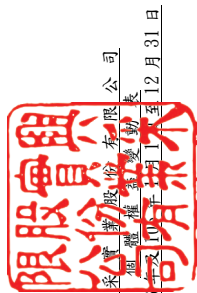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銷處：台北市中山路123號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普通股票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105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0,724	\$ 257,978	\$ -	\$ -	\$ 35,506	\$ -	\$ 108,254	\$ 457	\$ 5,263	\$ -	\$ -	\$ -	\$ -	\$ -	\$ -	\$ -	\$ -	\$ -	\$ 696,742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978	-	(6,978)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5,720	(5,720)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30,861)	-	-	-	-	-	-	-	-	-	-	(30,861)	-
本期淨利	-	-	-	-	-	-	32,364	-	-	-	-	-	-	-	-	-	-	-	32,364
發行限制權利員工新股	15,000	-	-	32,645	-	-	-	-	-	(47,645)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120)	-	(259)	-	-	-	-	-	-	379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	-	-	-	-	-	17,278	-	-	-	-	-	-	-	-	17,278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50)	-	-	274	-	-	-	-	-	-	-	-	1,20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5,604	\$ 257,978	\$ 32,386	\$ 42,484	\$ 5,720	\$ 96,409	\$ 1,122	\$ 1,579	\$ 4,989	\$ 29,988	\$ -	\$ -	\$ -	\$ -	\$ -	\$ -	\$ -	\$ -	\$ 716,726
106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5,604	\$ 257,978	\$ 32,386	\$ 42,484	\$ 5,720	\$ 96,409	\$ 1,122	\$ 1,122	\$ 4,989	\$ 29,988	\$ -	\$ -	\$ -	\$ -	\$ -	\$ -	\$ -	\$ -	\$ 716,726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3,236	-	(3,236)	-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853)	1,853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31,560)	-	-	-	-	-	-	-	-	-	-	-	(31,560)	-
本期淨利	-	-	-	-	-	10,112	-	-	-	-	-	-	-	-	-	-	-	-	10,11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480)	-	(1,056)	-	-	-	-	-	-	1,536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	9,399	(9,399)	-	-	-	-	-	-	-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	-	-	-	-	-	18,136	-	-	-	-	-	-	-	-	18,136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78)	(12,504)	(318)	-	-	-	-	-	-	-	-	(13,800)	-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	-	-	-	-	-	-	-	(19,337)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5,124	\$ 267,377	\$ 21,931	\$ 45,720	\$ 3,867	\$ 72,600	\$ 11,382	\$ 5,307	\$ 10,316	\$ 680,277	\$ -	\$ -	\$ -	\$ -	\$ -	\$ -	\$ -	\$ -	\$ 680,277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13,362	\$ 48,8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一)	40,639	33,593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2,861	1,642
呆帳(轉列收入數)損失	六(三)(十八) (	177)	50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18,136	17,278
利息費用	六(二十)	4,208	2,45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1,094)	(2,334)
股利收入	六(十八) (	290)	(2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六(六)		
損失之份額		15,205	35,8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九)	288 (	19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647	757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	(	757)	(9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925 (	3,759)
應收帳款		2,819	37
應收帳款-關係人		4,939	1,402
其他應收款	(	7,703)	51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2,329	66,302
存貨	(	12,225)	9,719
預付款項		44,674 (	50,441)
其他流動資產		4	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323	25,048
應付帳款		13,067	13,91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17 (	150)
其他應付款		1,880	5,493
其他流動負債		304 (	9,32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84)	(1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7,497	195,790
收取之利息		1,094	2,334
收取之股利		290	235
支付之所得稅	(	15,586)	(17,9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3,295	180,449

(續次頁)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73,976)	(\$ 227,98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六)	(23,058)	(106,3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095	75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03)	541
取得無形資產		(3,823)	(4,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675)	(38,20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9,931	(29,9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009)	(405,24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八)	120,000	40,0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	1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九)	(15,263)	(30,11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31,560)	(30,861)
買回庫藏股	六(十三)	(19,337)	-
支付之利息		(4,193)	(2,4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647	136,6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2,933	(88,1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2,341	290,5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5,274	\$ 202,34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國欽



經理人：黃松筠



會計主管：王淑芬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於民國 78 年 3 月並於同年度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類之原料、半成品及製成品之委託加工及買賣內外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3 年 11 月 3 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風險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s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民國106年適用 IFRSs金額	版本升級 影響金額	民國107年適用 IFRSs金額	說明
民國107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398	(\$ 10,398)	\$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398	10,398	2
應收帳款	52,110	(880)	51,230	1
資產影響總計	\$ 62,508	(\$ 880)	\$ 61,628	
保留盈餘	\$ 122,187	(\$ 880)	\$ 121,307	1
權益影響總計	122,187	(880)	121,307	
負債及權益影響總計	\$ 122,187	(\$ 880)	\$ 121,307	

說明：

- (1) 本公司按IFRS9提列減損損失規定，調減應收帳款\$880，並調減保留盈餘\$880。
- (2) 本公司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398，按IFRS9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398。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性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

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

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

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26年
機器設備	5~8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年
試驗設備	5~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5~10年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8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

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無須支付價款收回並註銷該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將收回之股份認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之減項。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各種纖維、紗、機能布及成衣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

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80	\$ 93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4,940	171,403
定期存款	219,854	30,000
合計	<u>\$ 335,274</u>	<u>\$ 202,34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已將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363 及\$367。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865	\$ 14,865
未上市櫃股票	840	840
小計	15,705	15,705
評價調整	(5,307)	(4,989)
合計	<u>\$ 10,398</u>	<u>\$ 10,716</u>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18)及\$274。

(三)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3,473	\$ 56,292
減：備抵呆帳	(1,363)	(1,540)
	<u>\$ 52,110</u>	<u>\$ 54,752</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良好。

2.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針對不同銷售對象，為 TT in advance 或月結 20~60 天不等，本公司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37,180	\$ 40,884
31~90天	14,411	13,303
91-180天	519	565
	<u>\$ 52,110</u>	<u>\$ 54,752</u>

以上係以應收帳款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363 及 \$1,54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 年 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540	\$ 1,540
迴轉減損損失	-	(177)	(177)
12月31日	<u>\$ -</u>	<u>\$ 1,363</u>	<u>\$ 1,363</u>
	105 年 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035	\$ 1,035
提列減損損失	-	505	505
12月31日	<u>\$ -</u>	<u>\$ 1,540</u>	<u>\$ 1,540</u>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地理區域，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並持續評估。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要求客戶預付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5.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5,082	(\$ 10,729)	\$ 104,353
在製品	21,451	(962)	20,489
製成品	161,688	(31,877)	129,811
合計	<u>\$ 298,221</u>	<u>(\$ 43,568)</u>	<u>\$ 254,653</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0,288	(\$ 8,787)	\$ 101,501
在製品	27,070	(2,973)	24,097
製成品	154,531	(37,701)	116,830
合計	<u>\$ 291,889</u>	<u>(\$ 49,461)</u>	<u>\$ 242,428</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18,300	\$ 1,086,47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693)	(816)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5,893)	(5,863)
存貨盤損	1,053	779
	<u>\$ 1,112,767</u>	<u>\$ 1,080,572</u>

(五) 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7,870	\$ 56,872
進項稅額	4,522	1,813
預付保險費	1,186	1,095
預付參展費	741	1,163
預付租金	43	532
其他預付款項	6,674	4,235
合計	<u>\$ 21,036</u>	<u>\$ 65,710</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非流動負債

1. 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表列資產科目：		
YIELD CROWN LTD.	\$ 40,630	\$ 28,704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2,128	10,406
ADVANCE WISDOM LTD.	38,005	31,598
ALPHA BRAVE INC.	37,419	30,964
CHAMPION LEGEND CORP.	37,147	30,669
TIME GLORY CORP.	44,202	36,700
SOUTH TO SUCCESS LTD.	280	353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60	-
	<u>\$ 215,771</u>	<u>\$ 169,394</u>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15,205 及 \$35,83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以現金美金 1,000 仟元(計新台幣 29,995 仟元)及 3,000 仟元(計新台幣 96,165 仟元)，增加對 YIELD CROWN LTD. 之投資。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以現金美金 300 仟元(計新台幣 9,116 仟元)，增加對 ADVANCE WISDOM LTD. 之投資。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以現金美金 980 仟元(計新台幣 31,973 仟元)，投資設立 ADVANCE WISDOM LTD.。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以現金美金 300 仟元(計新台幣 9,115 仟元)，增加對 ALPHA BRAVE INC. 之投資。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以現金美金 960 仟元(計新台幣 31,331 仟元)，投資設立 ALPHA BRAVE INC.。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以現金美金 300 仟元(計新台幣 9,115 仟元)，增加對 CHAMPION LEGEND CORP. 之投資。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以現金美金 951 仟元(計新台幣 31,033 仟元)，投資設立 CHAMPION LEGEND CORP.。
7.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以現金美金 350 仟元(計新台幣 10,635 仟元)，增加對 TIME GLORY CORP. 之投資。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以現金美金 1,138 仟元(計新台幣 37,135 仟元)，投資設立 TIME GLORY CORP.。
8.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以現金美金 11 仟元(計新台幣 349 仟元)，投資設立 SOUTH TO SUCCESS LTD.。
9.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以現金 6,000，投資設立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 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26,287	\$ 234,205	\$ 239,117	\$ 2,458	\$ 29,857	\$ 10,507	\$ 1,088	\$ 9,424	\$ 18,016	\$ 670,959
累計折舊	-	(83,967)	(109,627)	(1,341)	(16,524)	(3,861)	(413)	(4,862)	-	(220,595)
	<u>\$ 126,287</u>	<u>\$ 150,238</u>	<u>\$ 129,490</u>	<u>\$ 1,117</u>	<u>\$ 13,333</u>	<u>\$ 6,646</u>	<u>\$ 675</u>	<u>\$ 4,562</u>	<u>\$ 18,016</u>	<u>\$ 450,364</u>
106年										
1月1日	\$ 126,287	\$ 150,238	\$ 129,490	\$ 1,117	\$ 13,333	\$ 6,646	\$ 675	\$ 4,562	\$ 18,016	\$ 450,364
增添	-	2,669	4,973	619	2,360	573	-	890	9,357	21,441
處分	-	(70)	(925)	-	-	(320)	-	(68)	-	(1,383)
重分類—移轉	-	8,096	6,429	-	-	-	-	131	(8,096)	6,560
折舊費用	-	(12,331)	(21,645)	(427)	(3,127)	(1,552)	(171)	(1,386)	-	(40,639)
12月31日	<u>\$ 126,287</u>	<u>\$ 148,602</u>	<u>\$ 118,322</u>	<u>\$ 1,309</u>	<u>\$ 12,566</u>	<u>\$ 5,347</u>	<u>\$ 504</u>	<u>\$ 4,129</u>	<u>\$ 19,277</u>	<u>\$ 436,343</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26,287	\$ 241,423	\$ 241,976	\$ 3,077	\$ 32,217	\$ 10,280	\$ 1,088	\$ 10,011	\$ 19,277	\$ 685,636
累計折舊	-	(92,821)	(123,654)	(1,768)	(19,651)	(4,933)	(584)	(5,882)	-	(249,293)
	<u>\$ 126,287</u>	<u>\$ 148,602</u>	<u>\$ 118,322</u>	<u>\$ 1,309</u>	<u>\$ 12,566</u>	<u>\$ 5,347</u>	<u>\$ 504</u>	<u>\$ 4,129</u>	<u>\$ 19,277</u>	<u>\$ 436,343</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26,287	\$ 213,302	\$ 159,534	\$ 2,087	\$ 23,783	\$ 8,906	\$ 678	\$ 8,652	\$ -	\$ 543,229
累計折舊	-	(71,999)	(101,514)	(925)	(13,666)	(4,756)	(244)	(3,482)	-	(196,586)
	<u>\$ 126,287</u>	<u>\$ 141,303</u>	<u>\$ 58,020</u>	<u>\$ 1,162</u>	<u>\$ 10,117</u>	<u>\$ 4,150</u>	<u>\$ 434</u>	<u>\$ 5,170</u>	<u>\$ -</u>	<u>\$ 346,643</u>
105年										
1月1日	\$ 126,287	\$ 141,303	\$ 58,020	\$ 1,162	\$ 10,117	\$ 4,150	\$ 434	\$ 5,170	\$ -	\$ 346,643
增添	-	17,843	57,730	371	5,981	4,396	410	772	18,016	105,519
處分	-	-	(160)	-	-	(400)	-	-	-	(560)
重分類-移轉	-	3,060	29,202	-	93	-	-	-	-	32,355
折舊費用	-	(11,968)	(15,302)	(416)	(2,858)	(1,500)	(169)	(1,380)	-	(33,593)
12月31日	<u>\$ 126,287</u>	<u>\$ 150,238</u>	<u>\$ 129,490</u>	<u>\$ 1,117</u>	<u>\$ 13,333</u>	<u>\$ 6,646</u>	<u>\$ 675</u>	<u>\$ 4,562</u>	<u>\$ 18,016</u>	<u>\$ 450,364</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26,287	\$ 234,205	\$ 239,117	\$ 2,458	\$ 29,857	\$ 10,507	\$ 1,088	\$ 9,424	\$ 18,016	\$ 670,959
累計折舊	-	(83,967)	(109,627)	(1,341)	(16,524)	(3,861)	(413)	(4,862)	-	(220,595)
	<u>\$ 126,287</u>	<u>\$ 150,238</u>	<u>\$ 129,490</u>	<u>\$ 1,117</u>	<u>\$ 13,333</u>	<u>\$ 6,646</u>	<u>\$ 675</u>	<u>\$ 4,562</u>	<u>\$ 18,016</u>	<u>\$ 450,364</u>

1. 上項所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20,000	1.0652%~1.1800%	-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00,000	1.0633%~1.0649%	-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擔保借款	105.3.28~112.3.28按 月付息，並償還本金	1.3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 60,751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擔保借款	96.8.2~111.8.2按 月付息，並償還本金	1.445%	土地、房屋及建築	20,4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5.9.29~108.9.27到 期還本，按月付息	1.280%	土地、房屋及建築	80,000
				161,17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5,516)
				\$ 145,66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擔保借款	105.3.28~112.3.28按 月付息，並償還本金	1.445%	土地、房屋及建築	\$ 71,813
華南銀行五股分行 擔保借款	96.8.2~111.8.2按 月付息，並償還本金	1.445%	土地、房屋及建築	24,62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5.9.29~108.9.27到 期還本，按月付息	1.250%	土地、房屋及建築	80,000
				176,43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5,252)
				\$ 161,187

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3.(3)。

(十)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33,001	\$ 34,043
應付運輸費	6,577	4,525
應付佣金及勞務費	2,299	3,165
應付設備款	2,129	3,746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287	1,152
其他	26,439	24,823
合計	<u>\$ 71,732</u>	<u>\$ 71,454</u>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885)	(\$ 14,50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410</u>	<u>3,02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12,475)</u>	<u>(\$ 11,481)</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14,505)	\$ 3,024	(\$ 11,481)
利息(費用)收入	(218)	46	(172)
	(14,723)	3,070	(11,653)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77)	-	(577)
經驗調整	(585)	(16)	(601)
	(1,162)	(16)	(1,178)
提撥退休基金	-	356	356
12月31日餘額	(\$ 15,885)	\$ 3,410	(\$ 12,475)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13,515)	\$ 2,646	(\$ 10,869)
利息(費用)收入	(229)	44	(185)
	(13,744)	2,690	(11,054)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64)	-	(364)
經驗調整	(397)	(22)	(419)
	(761)	(22)	(783)
提撥退休基金	-	356	356
12月31日餘額	(\$ 14,505)	\$ 3,024	(\$ 11,481)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現率	<u>1.2%</u>		<u>1.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5%</u>		<u>3.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483</u>)	<u>\$ 503</u>	<u>\$ 451</u>	(\$ <u>436</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453</u>)	<u>\$ 473</u>	<u>\$ 426</u>	(\$ <u>411</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56。

(7)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428 及\$7,651。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度 1 月及 8 月與員工協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給與日認列之未賺得酬勞為\$47,645(表列「其他權益」)，並在既得期間轉列酬勞成本，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8,136 及\$17,278。其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01.28	789仟股	3年	說明(1)及(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08.12	711仟股	3年	說明(1)及(2)

(1)既得期間為獲配後任職屆滿1年，獲配30%股份；獲配後任職屆滿2年，獲配30%股份；獲配後任職屆滿3年，獲配40%。

(2)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A. 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轉讓、贈與、質押、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理。

B.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或表決權，皆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股數(仟股)	股數(仟股)
期初餘額	1,488	-
本期發行	-	1,500
本期註銷	(48)	(12)
期末餘額	1,440	1,488
已既得	432	-
未既得	1,008	1,488

3.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月及8月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皆為無償配發，履約價格皆為0元，每單位公允價值分別為\$31.55元及\$32元。

(十三)股本

1. 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分為50,000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5,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15,124，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106年	105年
1月1日	31,560	30,07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5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8)	(12)
12月31日	31,512	31,560

3.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發股數1,5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一年內分次發行，並於民國104年9月18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於民國105年1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第一次發行股數為 789 仟股，訂定民國 105 年 2 月 1 日為增資基準日，又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第二次發行股數為 711 仟股，訂定民國 105 年 9 月 6 日為增資基準日。

4.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為 45 仟股及 12 仟股，並已辦理變更登記。

民國 106 年 8 月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 仟股，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尚未完成註銷減資登記。

5.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106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01,000	\$ 19,337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表列庫藏股票之轉讓期限明細如下：

買回年度	股數	金額	最後轉讓期限
106	701,000	\$ 19,337	109年3月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1%至 10%為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

數額扣除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處營運成長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之業務發展、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之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東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未來無法自外界取得足夠資本以支應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股東股利中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5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236		\$ 6,978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853)		5,720	
現金股利	<u>31,560</u>	\$ 1.00	<u>30,861</u>	\$ 1.00
	<u>\$ 32,943</u>		<u>\$ 43,559</u>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6 年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11	
特別盈餘公積	12,822	
現金股利	15,400	\$ 0.50
	<u>\$ 29,233</u>	

前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 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員工 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6年1月1日	(\$ 4,989)	\$ 1,122	(\$ 29,988)	(\$ 33,855)
評價調整	(318)	-	-	(31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2,504)	-	(12,50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變動數	-	-	19,672	19,672
106年12月31日	<u>(\$ 5,307)</u>	<u>(\$ 11,382)</u>	<u>(\$ 10,316)</u>	<u>(\$ 27,005)</u>

	備供 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員工 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5年1月1日	(\$ 5,263)	(\$ 457)	\$ -	(\$ 5,720)
評價調整	274	-	-	27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579	-	1,57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變動數	-	-	(29,988)	(29,988)
105年12月31日	<u>(\$ 4,989)</u>	<u>\$ 1,122</u>	<u>(\$ 29,988)</u>	<u>(\$ 33,855)</u>

(十七)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1,386,684	\$ 1,405,347
其他營業收入	36,131	52,813
	<u>\$ 1,422,815</u>	<u>\$ 1,458,160</u>

(十八)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收入	\$ 16,406	\$ 24,487
租金收入	253	653
壞帳轉回利益	177	-
股利收入	290	235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088	231
押金設算息收入	6	-
其他利息收入	-	2,103
合計	<u>\$ 18,220</u>	<u>\$ 27,709</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88)	\$ 194
淨外幣兌換損失	(12,889)	(2,642)
其他損失	(210)	(124)
合計	<u>(\$ 13,387)</u>	<u>(\$ 2,572)</u>

(二十)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4,208</u>	<u>\$ 2,450</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69,765	\$ 161,251	\$ 231,016	\$ 62,577	\$ 169,381	\$ 231,958
折舊費用	27,657	12,982	40,639	24,206	9,387	33,593
攤銷費用	437	2,424	2,861	204	1,438	1,642

(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 181,419	\$ 183,51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18,136	\$ 17,278
勞健保費用	16,090	15,042
退休金費用	7,600	7,836
其他用人費用(註1)	7,771	8,291
	<u>\$ 231,016</u>	<u>\$ 231,958</u>

註 1：其他用人費用包含職工福利、伙食費及訓練費。

註 2：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00 人及 302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至 1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5及\$99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以 1%估列，董監事酬勞以 0%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期末(應收退稅款)應付所得稅	(\$ 3,654)	\$ 7,8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6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94	1,173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3,460)	6,393
暫繳及扣繳稅額	7,512	8,911
當期所得稅總額	4,052	15,30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02)	(1,46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60
所得稅費用	\$ 3,250	\$ 16,49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註)	\$ 2,271	\$ 8,307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36	21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損失	(271)	31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828	5,02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808)	(71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94	1,1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60
所得稅費用	\$ 3,250	\$ 16,499

註：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適用之稅率為 17%。另，民國 107 年 2 月總統公布之所得稅法部份條文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高為 20%，並自民國 107 年度施行，且民國 107 年度適用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稅率由 10%調降為 5%。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138	(\$ 6)	\$ -	\$ 13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52	(31)	200	2,121
未休假獎金	957	(185)	-	772
未實現毛利	127	(17)	-	1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72	-	872
小計	3,174	633	200	4,0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69)	169	-	-
小計	(169)	169	-	-
合計	\$ 3,005	\$ 802	\$ 200	\$ 4,007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91	\$ 47	\$ -	\$ 13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48	(29)	133	1,952
未休假獎金	489	468	-	957
未實現毛利	166	(39)	-	127
小計	2,594	447	133	3,1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87)	1,018	-	(169)
小計	(1,187)	1,018	-	(169)
合計	\$ 1,407	\$ 1,465	\$ 133	\$ 3,005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 32,334	\$ 30,53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6.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

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96,409

7.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32,539，
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1.21%。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6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112	29,814	\$ 0.3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112	29,8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66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112	30,635	\$ 0.33
	105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2,364	30,072	\$ 1.0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2,364	30,07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86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2,364	30,499	\$ 1.06

註：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計算每股盈餘時，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員工既得該股票時，使將該股數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五)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3,169 及\$2,748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685	\$ 2,22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589	5,885
超過5年	12,577	13,648
	<u>\$ 21,851</u>	<u>\$ 21,754</u>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441	\$ 105,51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746	4,54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29)	(3,746)
本期支付現金	<u>\$ 23,058</u>	<u>\$ 106,31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神采)	子公司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興采上海)	子公司
YIELD CROWN LTD.(YIELD)	子公司
MAGICTEX CO., LTD.(MAGICTEX)	子公司
聚紡股份有限公司(聚紡)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双邦)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為該公司副董事長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1. 營業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銷售：		
—子公司	<u>\$ 11,772</u>	<u>\$ 24,432</u>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應收款項收款期間為月結 60 天，與一般客戶以預收貨款或月結 20~6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2. 進貨及加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子公司	<u>\$ 13,115</u>	<u>\$ 35,875</u>
—其他關係人	<u>42,464</u>	<u>29,235</u>
總計	<u>\$ 55,579</u>	<u>\$ 65,110</u>

上述與關係人之進貨及加工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應付款項付款條件為月結 48-60 天，與一般供應商之預付 LC 及月結 38-90 天相較，無重大差異。

3. 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神采	<u>\$ 2,112</u>	<u>\$ 5,247</u>
—興采上海	<u>833</u>	<u>2,637</u>
	<u>\$ 2,945</u>	<u>\$ 7,884</u>

4. 應付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双邦	<u>\$ 13,366</u>	<u>\$ 7,484</u>
—聚紡	<u>1,742</u>	<u>2,289</u>
—MAGICTEX	<u>620</u>	<u>1,677</u>
—興采上海	<u>39</u>	<u>-</u>
總計	<u>\$ 15,767</u>	<u>\$ 11,450</u>

5.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子公司	\$ —	\$ 32,329
利息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	\$ 2,100

民國 105 年度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之利息按年利率 2%收取。

6. 保證及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而提供之融資保證餘額表列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YIELD	\$ 89,280	\$ 44,640	\$ 96,750	\$ —
神采	50,000	—	50,000	—
	<u>\$ 139,280</u>	<u>\$ 44,640</u>	<u>\$ 146,750</u>	<u>\$ —</u>

7.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銀行之長、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陳國欽及副總經理賴美惠提供背書保證。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360	\$ 14,886
退職後福利	332	351
股份基礎給付	3,716	5,585
總計	<u>\$ 17,408</u>	<u>\$ 20,82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274,889</u>	<u>\$ 276,525</u>	長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進口原物料及機器設備等，已開立未使用之銀行保證信用狀金額為\$563。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722	\$ 34,821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負債總計。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權益」加上債務總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相同。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51%及 45%。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資產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430	29.72	\$ 309,953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6,643	29.76	\$ 197,68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7	29.76	\$ 9,435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63	32.20	\$ 108,289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4,930	32.25	\$ 158,9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0	32.25	\$ 8,063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2,889及\$2,642。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099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4	\$ -

	105 年 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83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1	\$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及增加 \$104 及 \$107。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出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請詳附註六(三)。
- D.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之貨幣市場部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206,693 及 \$397,776。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20,000	\$ -
應付票據	93,135	-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38,776	-
其他應付款	71,732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7,530	147,50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00,000	\$ -
應付票據	89,812	-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21,392	-
其他應付款	71,454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175	164,258

E.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9,558	\$ -	\$ 840	\$ 10,398
權益證券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9,876	\$ -	\$ 840	\$ 10,716
權益證券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並且，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相關評價結果每月呈報致管理當局，由管理當局負責評價過程之管理及覆核。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觀察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區間(加權平均)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淨資產價值越高
司股票	\$ 840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 公允價值越高

105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840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淨資產增加或減少 1%，則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重大交易。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重大交易。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4)	期末餘額(註4)	實際動支 金額(註4)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3)	備註
													名稱	價值			
1	YIELD CROWN LTD.	MAGICTEX CO., LTD.	其他應收 款	是	\$ 193,440	\$ 193,440	\$ 133,920	2.616%~ 3.35%	短期融 通資金	\$ -	營運週轉金	\$ -	-	\$ -	\$ 272,111	\$ 272,111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其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本公司之子公司YIELD CROWN LTD. 1本期最高資金貸予額度為美金6,500仟元，期末資金貸與額度為美金6,5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美金4,500仟元，以106年12月31日台銀美金即期中價匯率\$29.76換算。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註3)	實際動支 金額(註3)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金額	金額			Y	N	Y	N	Y	N	
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 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 權超過百分之五十 之子公司。	\$ 204,083	\$ 50,000	\$ 50,000	\$ -	\$ -	-	7.35%	\$ 272,111	Y	N	Y	N			
0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YIELD CROWN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 權超過百分之五十 之子公司。	204,083	89,280	89,280	44,640	-	-	13.12%	272,111	Y	N	Y	N			

註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其與本公司為母子公司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註2：本公司累積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本公司對子公司YIELD CROWN LTD. 期末背書保證額度為美金3,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美金1,500仟元，以106年12月31日台銀美金即期中價匯率\$29.76換算。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綠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5,600	\$ 840	1.37%	840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聚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0,000	7,805	1.02%	7,805 -
興采實業(股)公司	股票-双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副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8,447	1,753	0.10%	1,753 -

註：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非上市櫃公司因無公開市價，故以該公司淨值或持有成本表示。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采時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貿易事務	\$ 14,000	\$ 14,000	1,400,000	100.00	\$ 12,128	\$ 1,343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YIELD CROWN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投資控股	186,071	156,076	6,007,000	100.00	40,630 (	15,972) (	16,128)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 WISDOM LTD.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1,088	31,973	-	50.00	38,005	(167)	(84)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LPHA BRAVE INC.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0,446	31,331	-	50.00	37,419	(167)	(84)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AMPION LEGEND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0,148	31,033	-	50.00	37,147	(167)	(83)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IME GLORY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47,770	37,136	-	50.00	44,202	(165)	(82)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OUTH TO SUCCESS LTD.	香港	海外投資控股	349	349	11,000	100.00	280 (	47) (	註2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采駿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紡織品加工	6,000	-	600,000	60.00	5,960 (	67) (	40)
YIELD CROWN LTD.	DIAMOND FORTUNE CORP.	塞席爾	海外投資控股	9,961	9,961	333,985	100.00	10,987	1,945	註1
YIELD CROWN LTD.	MAGICTEX CO., LTD.	越南	紡織品加工	44,705	44,705	-	100.00 (	93,962)	(20,373)	註1
SOUTH TO SUCCESS LTD.	SINGWIN GARMENT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紡織品加工	21	21	-	100.00	20	-	註1、2
SOUTH TO SUCCESS LTD.	FOUNDTX INDUSTRY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資產管理	776	790	490	49.00	729	-	註1、2

註1：本期損益已由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予以認列。

註2：截至民國107年3月26日止尚未完成注資登記。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資金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貿易事務	\$ 9,513	2	\$ 9,513	\$ 9,513	\$ -	\$ -	\$ -	\$ 9,513	\$ 1,983	100.00	\$ 1,983	\$ 10,750	\$ -	註2
興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係由DIAMOND FORTUNE CORP. 100%持有該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係依該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另實收資本額係按原始投入之匯率換算。

公司名稱	本期末未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核准投資金額	核實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9,513	\$ 9,513	\$ 505,069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興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國欽

